

三、第 2 屆第 4 次定期大會第 18 次會議

（中華民國 105 年 11 月 8 日上午 9 時 1 分）

工務部門業務質詢

主席（李議員順進）：

開會。首先，先確認上次會議紀錄，第 2 屆第 4 次定期大會第 17 次會議紀錄已經放在各位議員桌上，請參閱。對上次會議紀錄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會議紀錄確認。（敲槌）

向大會報告，今天上午的議程繼續進行工務部門業務質詢，請登記第一位鄭議員新助發言，時間 15 分鐘。

鄭議員新助：

先請教地政局長，請教黃局長，目前高雄市市民有一些反映的聲音，黃局長知道嗎？請教黃局長。

主席（李議員順進）：

請局長答復。

地政局黃局長進雄：

鄭議員所說的是不是地價的問題？

鄭議員新助：

地價稅調漲的事情鬧得沸沸揚揚，相信每個議員的門檻踏板都被踩平了，應接不暇，根據你向本會議員同仁報告的，高雄市地價稅的調幅是多少？

地政局黃局長進雄：

全高雄市平均是…。

鄭議員新助：

高雄市地價稅平均調漲多少？

地政局黃局長進雄：

平均調漲 32.5%。

鄭議員新助：

在六都裡面，我們排名第幾？

地政局黃局長進雄：

在六都裡面，我們排名第 4。

鄭議員新助：

你看，調這樣不會太高嗎？因為高雄市和其他都市不一樣，高雄市由農業社會轉入工業社會，縣市合併後既不農也不商也不工，好像半吊子一樣。對於地

價稅的調整，有人說民政局是市府第一大局也是天下第一大局，地政局是第二大局，我將它們比做三官大帝，民政局是管神的，所以叫做「天官大帝」，你是管地政的，你是地母，算是「地官大帝」，水利局則是「水官大帝」。地政局要把地價稅調到這個幅度，從何時開始有腹案？請教你。

地政局黃局長進雄：

去年地價評議委員會評議通過後，今年 1 月 1 日公告。它是根據過去 3 年，我們的地政人員依照內政部函示，以此做為考慮因素，內政部有來一個函，建議我們今年公告地價的調幅不得低於 3 年公告現值的調幅，過去 3 年高雄市公告現值平均幅調是 32.5%，而我們地價稅的調幅是 32.52%，多了 0.02% 而已。

鄭議員新助：

局長的意思是去年馬政府執政時，要求各縣市今年的公告地價調整不得低於「前年」，「前年」你聽得懂吧！

地政局黃局長進雄：

我知道。

鄭議員新助：

也就是 103 年到今年第 3 年公告現值調幅的累計。中央建議去年要怎麼樣、前年要怎麼樣，以前說要反攻大陸那是他家的事，現在大家埋怨的是新政府，埋怨「沒選給你沒事」，讓你國會過半，總統與大部分的縣市長也都讓你民進黨拿去，所以對於地價稅調漲，很多百姓都很反彈。

當然，說要叫…，我再說一句北京語，表示我程度高，「又要馬兒好，又要馬兒不吃草」，我不敢這樣說，但是台灣國民一出生，一呱呱墜地，八字就註定好，一生要揹一百多萬的債務。你調整地價稅我沒有意見，但是你要先和市民溝通、先公布啊！你一下子調這樣讓人措手不及，其他議員每個素質都很高，我所遇到的都是領便當的，真的是讓人罵到臭頭。

地政局在今年 1 月時就有腹案了，是不是？你剛才向本席答復說你們在 1 月就有「腹案」了，北京語我說的不準，用台灣話說就是你們 1 月就知道要調整多少，為何不向市民公開說明一下？讓他們心理上有準備，就像一個人罹患癌症快死了，你不能一下子就告訴他，他罹癌，你要婉轉表達，讓民眾心理上有準備，我這樣說有沒有道理？局長。

地政局黃局長進雄：

向議員報告，公告地價是 3 年調整一次，上一次調整是 102 年，這次是 105 年 1 月 1 日公告，如果沒有記錯，應該是在去年 12 月 24 日地價評議委員會評定之後，我們就發布新聞稿，讓大家知道今年公告地價調整的幅度是多少，那

時候就有公告了，也告訴大家調整的重點在哪裡，這些在新聞稿裡面也交代得很清楚，只不過地價稅是今年 11 月才開徵，去年發布新聞的時候和今年地價公告的時候，一般大眾可能還沒有感受到。

鄭議員新助：

黃局長，我不敢說讀書人好辯，我是讀「鳥大」畢業的，我是全台灣唯一從「鳥大」畢業的，不會說北京語。我說的意思就是你這個樣子調整，很多市民…，我身為媒體工作者，市民都反映莫名其妙漲這麼高，我這樣說大家可以體會吧！市民罵聲連連，因為他們不知道會漲那麼高啊！你應該讓他們有心理準備，就像汽油要漲價之前都會先公布，什麼時候要漲 9 角、什麼時候要降 5 角，你沒有讓他們心理上有所謂適應嘛！我請教局長，地價調整之後，以高雄市來說，有影響到高雄市的經濟面嗎？

地政局黃局長進雄：

向鄭議員報告，純粹就地價稅或地價的調整…。

鄭議員新助：

我說的是地價稅開徵之後，有影響到高雄市的經濟面嗎？

地政局黃局長進雄：

一般來說，民衆適用地價稅基本稅率與自用住宅稅率的就已經占 98% 了，其他 2% 的土地所有權人適用比較高的稅率，那些大地主都是在這 2% 的範圍裡面，地價稅這樣一調整，有一些向大地主承租土地的承租戶，也許大地主會把地價稅調漲的部分轉嫁到他們的租金上，所以多少會有影響，我不敢說都沒有影響，絕對是多少有影響。

鄭議員新助：

局長，你的認知和我有天壤之別、有很大的差別，地價稅開徵之後我們最清楚，等一下又說我都在電台推銷東西，我們是十多台電台全國聯播，我也主持三十幾年了，全台灣涵蓋高雄市，一般經濟包括購物及產品推銷，民衆的消費力都降下來了，怎麼會沒有影響呢？你說稅率比較高的只有 2%，我就想不通了，難道議員遇到的都是那 2% 嗎？因為你說只有 2% 適用比較高的稅率。民衆的消費力明顯下降，本來地價稅只要幾千元，現在一漲上去，有的要七、八千元，有的要五、六千元，民衆在用錢上就會比較節省，局長，台灣話你聽得懂嗎？

地政局黃局長進雄：

我知道，台語我聽得懂。

鄭議員新助：

民衆在用錢上會比較儉省，買菜會比較縮手，本來魚啊、三層肉一切就是切

半斤，現在只買 5 兩，所以經濟面就停頓了，對高雄市影響很大。我服務處的隔壁是飯店，那飯店等於像民宿，都說有影響了，連觀光客都影響了，怎麼會沒有影響？調整地價既然是馬政府時代決定的，你們要說給台灣人民了解啊！而且事先要溝通，讓民衆心理上有準備。議員也質詢過很多了，人民抗議歸抗議，稅還是要收。我個人感覺，人民的薪水沒有增加，物價上漲，颱風過後一顆山東白菜要 120 元，再加上地價稅調漲，無疑是再給人民重重的一擊。

地政局長，我再請教你，很多縣市地價稅都調漲了，中央財政部長公開說這是地方稅，你收這些稅交給國庫是做什麼用途？立委問中央政府，中央政府卻推給地方說這是地方稅，那你要問他錢都花到哪裡去了啊？根據我們的預決算，地價稅調整，這些預算都用在哪邊？

主席（李議員順進）：

局長，請答復。

地政局黃局長進雄：

基本上，地價稅是地方稅沒有錯，但是它收到稅之後是進到市庫裡面，由市庫統一調度運用，財政局與主計處的預決算、歲出歲入的調度並不是我的權責範圍內。

鄭議員新助：

我們這些民代實在很可憐，現在的議員和 10 年前的議員比，真是天差地別，以前議員出去走路有風，現在議員出去被撞還得向人家道歉、賠償人家，主席，我說的對不對？以前議員走路有風，現在好像夾尾狗，民衆不爽就罵我們出氣。所以對於這個政策，當然，有人贊成，我身為民進黨團的成員，調整地價是政府政策，我沒有意見，但是沒有先向百姓說明我非常不滿，你要抓人去槍決，也要先通知他，告訴他犯了什麼罪。

請教工務局趙局長，是違章建築你們才會拆除，你的屬下拆除違章建築，這些違章建築有課徵房屋稅嗎？請教局長。

主席（李議員順進）：

局長，請答復。

工務局趙局長建喬：

有關違建有沒有課徵房屋稅，這個部分…。

鄭議員新助：

我是說違章建築。

工務局趙局長建喬：

這個部分我不是很了解。

鄭議員新助：

真是讀書人好辯！你們拆違章建築…，主席，這樣我要怎麼問下去？

工務局趙局長建喬：

向鄭議員報告…。

鄭議員新助：

你拆除違章建築，我問違章建築有沒有課徵房屋稅，你說不是你們單位負責的，難道都沒有相互聯繫嗎？那不就像我一樣是「一邊一國」的？

工務局趙局長建喬：

向鄭議員報告，就是說…。

鄭議員新助：

你如果不知道，我順便答復啦！房屋稅還是照徵收啦！違章建築課徵房屋稅，你們拆照拆，這樣合理嗎？

工務局趙局長建喬：

對於建築物，我們都是按照建築法和技術規則來處理。另外，違章建築的部分，我們也是按照違章建築處理要點在做處理。

鄭議員新助：

局長，本席沒有其他意思，我是要讓你了解，你拆除違章建築是依法行事，本席沒有意見，但是對於違章建築，政府既要課徵房屋稅、收百姓的錢，又要下令拆除，這在道理上說不過去。現在違章建築被拆，議員不敢去說，你一說明天就上網了，說「和尚議員關說違章建築」，那不就倒楣透了？反正這屆議員當完，我也不當了，我不想選了。你們也要衡量一下，愛錢也不能愛成這樣，既然是違章建築，你們就儘量不要課徵，這樣要拆也不會讓人有話說，既要課人家稅又要拆除，這樣有理嗎？我不識字，我懂的不多啦！

工務局趙局長建喬：

在這邊報告鄭議員，那就不要蓋違章建築就好了啊！

鄭議員新助：

什麼？

工務局趙局長建喬：

不要蓋違章建築就不會被課稅了。

鄭議員新助：

你說什麼鬼話！他蓋都蓋了，那你叫大家都不要生病好了，大家就都不會死，活到像彭祖一樣長壽。

工務局趙局長建喬：

不能這樣比喻啊！

鄭議員新助：

工務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鄭新助）

當局長怎麼可以說這種話！說什麼不要蓋違章建築就好，就不會被課稅。那大家都不要吃飯好了，賺 22K 的馬上就可以買房子了，你說的是人話嗎？我說的意思是各部門、單位，財政局也好，其他單位也好，他們稅金照收，你們房子照拆，你們要告訴他們這是違章建築，下令凍結，稅金不能收，你們之後要去拆除，我沒有意見，否則就是像金光黨一樣，也是在搶錢。你怎麼可以說不要蓋違章建築就不會被課稅，那你飯也不要吃了，明天開始你就不要吃飯啦！

工務局趙局長建喬：

鄭議員，這不能相提並論。

鄭議員新助：

你這樣比喻是失義啦！你聽得懂嗎？北京語我不會說，是「失義」啦！你是引喻失義啦！你聽得懂嗎？我的意思是既然是違章建築，政府準備著手拆除，但是稅單…。

主席（李議員順進）：

延長 2 分鐘。

鄭議員新助：

主席，你也遇過這個吧！怎會沒遇過呢？你是不是也遇過這種問題？你要拆我的建築還要收我的稅金，這和有關單位聯繫一下，本席不敢要求什麼。

工務局趙局長建喬：

向鄭議員做個補充報告，房屋稅是課房屋的使用稅，據我了解是這樣子。

鄭議員新助：

這我很了解，我常常服務這一種，服務到不想選了，這樣你聽得懂嗎？

工務局趙局長建喬：

我想我們課徵房屋使用稅，和違章建築是沒有關係的。

鄭議員新助：

你拆違建之前，相關單位要進行了解，看看他有沒有繳什麼稅金、有沒有繳房屋稅，這個可能你不知道，不是你直接負責。

工務局趙局長建喬：

一般來說，使用房屋和違建這個部分應該是分開的。

鄭議員新助：

我說的意思是這間既然是違建，你要執行拆除，人家如果拿稅單來給你看，你要怎麼做？

工務局趙局長建喬：

我們也是按照違章建築拆除處理要點來處理。

鄭議員新助：

可是你們前面先向人家收稅金了啊！

工務局趙局長建喬：

如果危害到公共安全也馬上立即處理。

鄭議員新助：

這個違建說起來就像鐵牛車開上高速公路，你要課人家牌照稅還要取締人家，說鐵牛車不能開上高速公路，但後面你卻發牌照給人家、收人家稅金，我的理論是這樣，你讀書人好辯，和我爭論一卡車，是不是？所以我們的政府官員，宋太宗曾經說過一句話：「爾俸爾祿，民脂民膏。」在座所領的都是高雄市民省吃儉用，用 22K 所繳的稅金，要多替人民想一想啦！

時間到了，我最後再問一個問題，請教你，房屋屋齡要多久可以免徵房屋稅？…。

工務局趙局長建喬：

你說房屋稅…，[…。]那是有折舊的問題啊！[…。]這應該問其他比較專業的…，[…。]我們會遵照鄭議員的指示辦理。

主席（李議員順進）：

謝謝鄭議員新助的發言。下一位請李議員喬如發言，時間 15 分鐘。

李議員喬如：

主席，我借陳議員政聞的位置發言。我今天要請教工務局趙局長建喬，局長，我們認識 28 年以上，你是公務人員，我也是半個公務人員，你認為李喬如議員這一席，到現在你認識的李喬如議員表現如何？

主席（李議員順進）：

局長，請答復。

工務局趙局長建喬：

謝謝主席，謝謝李議員。其實在這段時間…。

李議員喬如：

你要講快一點，我要質詢你。

工務局趙局長建喬：

我是覺得李議員是深入基層，也傾聽基層民眾的聲音，所提出來的法案，就是提出來的案子有創新的看法，而且理論與實務都會結合也有效率性，謝謝。

李議員喬如：

謝謝，說得好。局長，我認識你 28 年，你也非常優秀，從基層到現在，我從沒有當議員到現在，你是一個非常敬業、認真、負責、我肯定的公務人員，所以今天你才會當工務局長，所以我今天…，怎麼右邊的螢幕沒有顯示出來？我們的錄影室，沒有顯示出來。

主席（李議員順進）：

議事廳。

李議員喬如：

好，所以局長…，你請坐。你非常有氣魄、有魄力，在推動工務的時候，尤其在高雄厝的部分，我支持。我支持你的理想、理念，讓高雄更好、讓城市更美，這樣的方式去創造高雄市，我支持，所以你的魄力、氣魄拼到我不能在議事廳講太多，拼到很多人現在心驚膽跳，也很守法。這樣講，瞭解吧？好。局長，你既然是本席觀察你這麼久，真正有氣魄、有魄力、認真、敬業的，那麼我就有兩個案子要求你主持公道，要求你展現趙局長、趙鐵頭的魄力。這兩個事件不是你任內的，就是因為不是你任內，我才要考驗局長能不能夠挑戰特權、挑戰很多壓力的部門？我說的部門不是你們公部門，是民間的。

我現在提出這個，哇！我這個相片，簡議員煥宗很上相，人又比我高大，都看不到我，只看到他。好，這樣我不用講簡議員在哪裡，我在這裡。這個案子是我跟簡議員煥宗在去年會勘旗津區南汕里南汕巷 7 之 1 號至 7 之 11 號道路狹窄，沒有打通，這是都市計畫道路。目前這裡的居民往南、北方向的通路都沒有通，都走巷子，這裡車子是沒有辦法進去的。好，我們現在站在方向，這邊就是北邊，有一道牆；那南邊呢？南邊，因為今天我沒有要講到南邊，坦白講，這個經費太大，可能一下子要請局長拿出這麼多錢來的話，我覺得是為難局長，但是南、北兩邊都沒有逃生路的時候，政府在緊急的狀態下要優先拆除打出一條通路，讓這些居民在防災跟逃生巷道突然有意外的時候，他有一個方向逃出來就好，所以我們去現場會勘，也看出來是北邊的經費最省，南邊可能要很多錢，因為也有樓房，所以比較困難。

現在本席站在這裡的位置被往北逃生的一道牆堵住了，就這道牆，這個路是都市計畫道路，這個圖提供給局長參考。這個圖就是我剛剛有曾經講過了，這個圖是你們做出來的，這邊是往南，這邊是往北，所以這裡的居民沒有地方逃生，它有分 1、2、3、4 段，但是這裡有房子太嚴重阻塞可能經費非常大，往南這裡呢？我覺得落居在這裡的住戶是可以往這邊走，那南邊可以往這邊走，所以這邊的人怎麼辦呢？他往這邊，中間這一部分所有的人沒有地方跑，這裡也都是住戶。往這邊，你們的估價是私人的土地才 18 萬元而已，地上物才 550 萬元而已，本席跟簡議員煥宗我們去年 5 月 7 日在新工處同意從這邊的地方先行開闢，但是到現在都沒有動工。這個，我們希望局長在本席質詢之後，待會你再答復我，我要看一下趙建喬局長、趙鐵頭的魄力。這裡幾百萬元而已，說無法給百姓一條求生路，一道牆而已。

第二個更嚴重，人說佛門之下是普渡衆生、是造橋鋪路，問題就出在這間通

法寺，我不知道後面有多少相挺的財團力量在這裡，非常嚴重，你看他把他前面，前面應該是鳳林路吧？前面整理得有夠漂亮。好，你看看，很漂亮。局長，你看看，這是人爲，我相信通法寺的佛祖慈悲不要這樣做，但是掌事的主持卻是在我們的政府 103 年有編預算開闢道路的時候，用樹木，你看新、舊就知道新舊違建，新舊違建還疊上磚頭，這不是你趙局長的任內，五、六年了，真的五、六年了。所以主席今天要請趙局長主持公道，救這裡的社區居民。好，我現在再指過來，這道牆就是通法寺故意圍起來的，阻礙這裡的通行，這裡的社區住滿人，因爲我們的鏡頭不是一般專業的，所以我只能把它顯示出來，這就是通法寺。這條巷子是這樣通過去，他就在這裡把牆圍起來。我再明顯讓局長看一下，你看看他這個東西向，剛剛圍的牆就是從這裡繞到這裡，這裡整個是社區，這裡全是住戶，他們是怨聲載道說，政府找不到一個有正義、公道的人，原來這裡是舊的，這個是新的。

局長，你看到了，這道路都開闢好了，我再指給你看，103 年市政府編定道路開闢計畫，M 型的，這是市政府開闢的。仁和南街這裡，我跟局長講這是區公所，仁武以前是鄉，仁武區公所都在這裡，我不是指這個房子，就是這個圖後面這裡。所以爲了之前（103 年）開闢 M 型的，好，你們都開闢完成了，103 年開闢完成了到這裡，哇！藍色的部分，局長你看到了吧？這個就是通法寺圍牆阻礙，這裡有沒有？這裡，牆在這邊，是不是這樣？這樣圍住了，讓仁和南街 27 巷這裡所有的住戶沒有辦法通行、從這裡相通。站在政府公共工程的開闢，沒有人這樣開闢的，所以我認爲通法寺站在一個佛門之道，坦白講、照理講應該是主動把樹弄掉，讓社區這裡的居民可以出入，造橋鋪路是佛祖要人做的功德，他卻相反，住持行事相反把它封住，這時候要靠誰？當然靠高雄市政府的公權力還給人民公道，要行使正義翻轉，所以等一下要請趙局長答復，像這樣的狀況是不是應該…，這是抵觸道路啊！也已經編列預算，就走到這個地方就堵住了，所有的人走到那裡一看，就講世上哪有這樣的？這個通法寺到底是怎麼一回事？佛祖的慈悲怎麼會變成造孽。

所以這個部分，我要很嚴厲的要求市政府工務局的趙局長，應該秉持著公正的立場，要還給這個社區的居民、也要善盡 103 年開闢預算的執行率，一定要完成這個開闢。好，前面這兩件就是站在公共工程抵觸道路優先開闢規定，必須要符合優先開闢的，請局長答復要如何執行？

主席（李議員順進）：

請局長答復。

工務局趙局長建喬：

任何一位公務人員在公部門執行一般的行政業務時，都會是很平常心，而且

是積極執行，並沒有挑戰任何特權的味道，這裡要特別聲明。議員關心提到的旗津南汕巷，剛才從照片上看到，不管是向南或向北都是沒有通路，所以議員建議要闢建，其實道路的闢建，基本上會看有沒有涉及到公共安全…。

李議員喬如：

我現在講的都有。

工務局趙局長建喬：

或在這個路段有沒有其他的替代道路，這個路段土地徵收時有沒有經濟效益，其實我們都秉持著這幾個原則，去做道路的開闢或是不開闢。至於議員提到的通法寺仁和南街 27 巷的問題，事實上我也到現場會勘過很多次，通法寺…。

李議員喬如：

通法寺這樣子做對嗎？政府把道路闢建成這樣，對嗎？

工務局趙局長建喬：

所以我也和通法寺的住持溝通過兩次，因為實地會勘時大家也都看到，尤其在這條道路的北邊已經屬於建成區，就是在住宅區上已經有建築物，也有人在裡面居住，所以以前幾年和目前來相較，是不一樣的。而且二、三年前在這個路口的前面或是後面，兩邊都已經開闢，只剩下中間的路段還沒有開闢，而這個部分從安全上的角度上來看、從交通順暢上來看，都應該要趕快來闢建，所以新工處這裡，已經開始和他們做土地協議價購的協商，目前正在進行這些行政上的作業。

李議員喬如：

好，謝謝趙局長，李喬如就靜待趙局長展現政府真正的公權力，還給這些社區居民應有的生命財產權、消防的保障。

接下來這個議題，也要請主席再給我一、二分鐘，這叫做公平，剛才也有給新助兄時間。〔好。〕局長，你的理想、你的理念，其實到現在我都還沒有私下向你提出，針對「高雄厝」要去做一些特別的疏通，或是其他種種的，我都沒有，為什麼？因為我也很清楚，我看了趙局長 28 年的公務生涯，你對公共事務的堅持、執著和理想，我都表示尊重和支持，而民意代表站在人民權利的平衡點，我們和你們行政體系的公務人員是不太一樣的，我們必須要兼顧到人情和公共安全的部分，我們也都有在考量。所以針對你們新推動的高雄厝，我表示支持，但是，我也曾經提到高雄厝一定要相容，沒有關係，反正守法嘛！本來就是要守法，高雄厝在執行時是要申請執照，對不對？請局長答復一下。

主席（李議員順進）：

請局長答復。

李議員喬如：

高雄厝要不要申請建照？〔對。〕好，申請建照之後，要驗收到…。

主席（李議員順進）：

再延長 2 分鐘。

李議員喬如：

謝謝主席。建好了，要不要通報你們驗收拿使用執照？〔要。〕要，請坐。接下來局長就不用答復了，我會用要求式的質詢，就請局長關心一下。現在我有一件事要建議工務局，你們要怎麼執行行政業務我都尊重，但是「過當」就會惹民怨，就會讓民意代表在面對民意陳情時會有相當大的壓力，因為什麼呢？人家申請高雄厝而且也有拿到了建照，但是我們也不清楚他真的是不是公務人員，因為也沒有識別證，但是他們有提出申請建照，你們也准了，就在興建高雄厝的當中，有人聲稱是高雄市政府工務部門的人員，就拿了一張表圖，一場就看了 4 次，人家在裡面興建，他就來巡察 4 次而且是對照表圖，這種的方式就叫過當！為什麼？因為剛才我也有請教過局長，局長不是說過了嗎？申請建照之後，最後是使用執照核發，局長，請問核發是要看現場或是文書的？請說明一下，要現場吧！

工務局趙局長建喬：

驗收一定要再現勘。

李議員喬如：

是嘛！就要看有沒有符合，不符的話，就要敲掉，對不對？〔對。〕好，請坐。所以我要慎重的拜託你們，不要讓我當議員當的這麼為難，就讓他們去興建，虧再多的錢也是他們自己的事，但他就是要申請核發執照，公務人員也是一定要去現場核圖，不可以的話，你們就做行政處理。但是不要在他們興建的過程裡面，都還沒有完工，就拿一張表圖來核對 4 次，我也不知道他…。

主席（李議員順進）：

謝謝李議員喬如深入用心的質詢，接著請簡議員煥宗質詢，時間 15 分鐘。

簡議員煥宗：

大家早。今天的質詢大概有兩個部分，第一個部分是工務局；第二個部分是都發局。先要請教工務局趙局長，如果在公園裡面發生一些違規、違法事項的責任歸屬問題，先要請問高雄市的公園權責單位多半是不是養工處的？第一個問題，高雄市的公園可否使用明火烤肉？是由警察單位進去勸導或是開罰？如果騎機車進去公園的話，警察可以開單嗎？或是由權管單位？是不是請局長先做個簡單的回應？

主席（李議員順進）：

工務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簡煥宗）

請局長答復。

工務局趙局長建喬：

在公園烤肉的部分，我們的同仁當然會去勸導，當然烤肉會……。

簡議員煥宗：

是工務局的同仁？

工務局趙局長建喬：

我們養工處的同仁會去勸導。

簡議員煥宗：

騎機車的部分呢？

工務局趙局長建喬：

也是養工處的同仁。

簡議員煥宗：

好，我還是要做一個善意的提醒，如果公園內不能用明火的話，因為觀光局在旗津的海岸公園有開闢一個露營區，如果一個露營區沒有辦法用明火的話，這個露營區的存在意義可能就必須要做檢討。第二個部分，因為寶可夢的原因，這是目前旗津公園的亂象，我知道管理單位不是養工處而是水利局，出了問題的不是遊戲，而是使用遊戲的人，大家可以看到都是騎著機車拿著手機抓寶或是抓怪物等等，接著是風車公園已經變成機車的停車場了。如果養工處的工務人員遇到這種狀況，我也不清楚局長會怎麼來處理，是跟警政單位一起進去開單，還是由養工處人員進去勸導開單？請局長回答。

主席（李議員順進）：

請局長答復。

工務局趙局長建喬：

由養工處的同仁去勸導開單，有警政單位在旁協助，當然是最好。

簡議員煥宗：

謝謝局長。我在這邊還要再重申也是做個呼籲，因為我覺得手機遊戲出問題的，永遠不是遊戲本身而是使用人，因為旗津寶可夢的亂象，造成當地居民出入的不便及當地公園的亂象，我也要呼籲市民朋友，如果你要去，可以，可是拜託一下，機車不要再騎上自行車道，因為整個風車公園看到的，不是風車在跑而是機車跑來跑去的，實在是很誇張。

接下來的議題，也是要和工務局討論的，就是有關於市區和公園的車阻。這是我在日本的臉書看到的，他們無法理解為何會在蓮池潭門口附近，放上這兩個車阻。另外這張是在旗津，旗津的自行車道居然也出現這樣 5 個車阻的狀況，我覺得是不是可以做個適當的…，我也知道，車阻和市民朋友使用交通的

習慣有關係，因為我們的市民朋友很喜歡使用機車，我們不適當的做車阻的話，機車可能又像現在風車公園的亂象一樣，到處趴趴走，可是使用過量，又會造成通行上的不便，這部分是不是請工務局來檢討？關於車阻再做一些重新的設置，請局長回應。

工務局趙局長建喬：

報告簡議員，有關公園綠地車阻的設置，是依據內政部在 103 年所頒定公園綠地障礙設置的辦法來做處理，當然有時候設置過當、太密，也不見得好，所以議員說的這部分，我們願意來評估檢討。

簡議員煥宗：

謝謝局長。我還是希望多點宣傳，畢竟高雄的自行車道，在全台或全世界來講算是很有名的，如果因為這樣的車阻，我覺得會失去在自行車道上的優勢，一方面也要讓市民朋友知道，機車真的不要騎上自行車道。

接下來的議題，一樣是剛才李議員喬如質詢到的，有關旗津區南汕里南汕巷，我們兩個舉辦的共同會勘，4 月 8 日有一次會勘、5 月 7 日有第二次會勘，局長剛剛也做了回應。我現在要提到的是，鼓山區鼓山二路 178 巷同樣有這樣的問題，就是整個社區的通道，因為當時的都市計畫或一些相關的規定，造成房子的突出，導致救護車或消防車都無法正常進入，這部分在 5 月 27 日我也和李議員喬如到現場會勘，針對這兩個議題是不是請局長再做個回應？

主席（李議員順進）：

局長請答復。

工務局趙局長建喬：

關於南汕部分，我剛剛講過秉持三個原則；鼓山二路 178 巷也是一樣，秉持那三個原則來處理。另外只要土地所有權人願意提供無償先行使用的話，我們當然會優先來辦理。

簡議員煥宗：

這部分要請局長多費點心，我們也一起來做努力，局長請坐。接下來和都發局討論兩個議題，是過去我所關心的，我想了解一下進度。第一個，是金馬賓館。金馬賓館在鼓山路那邊，過去在台灣當兵要去金門、馬祖的人，如果是在高雄搭船，可能會在那邊度過在本島的最後一晚，隔天再搭戰艦到金門或馬祖去，這是一個讓人家充滿回憶的地方。我在上個會期也問過局長，它的進度及目前都發局使用的狀況，進度到哪裡了？什麼時候可以讓金馬賓館，這個充滿歷史回憶的地方，再重現它的風貌？這是第一個問題。第二個問題，我想和局長討論的是田町倉庫。田町倉庫位在河西一路就在愛河旁邊，過去這邊就是現在的鄧麗君紀念館，但已經搬走了。為什麼會有田町倉庫？因為旁邊是過去大

家知道的鼓山火車站，那時叫做田町站，它是一個磚造的倉庫，這張照片是在昭和 7 年、1932 年拍攝的，其實滿漂亮的，我們再看一下它的空照圖，也許像這樣的位置大家可以看得更清楚，這邊是高雄圳、這是愛河、這是河西路、這是鐵路，未來這邊的鐵路要地下化，未來有輕軌二階會經過，在中鼓山及連接這邊的中都濕地，我對於田町倉庫這區塊充滿了期待，畢竟田町倉庫可以順利的留下來，也是當初市政府在市府裡面經過一番的辯論，因為有人主張要拆除、有人主張要留著，我很感謝贊成把它留下來的市府官員，這個倉庫留下來之後，我們也發現，慢慢的有很多文創業者和店家進駐裡面並做了一些轉化，過去也許環境髒亂不堪，可是現在有人願意投資、願意進駐。我期待的是，未來鐵路地下化及輕軌二階經過之後，這邊是不是有機會可以成為鼓山地區的第二個亮點？因為它南邊可以連接哈瑪星的鐵道園區、這邊可以連接中都濕地、北邊可以連接到美術館，我知道都發局很認真很努力，今年就以哈瑪星的興濱計畫向文化部爭取了一筆 7 億元的預算，來改造整個哈瑪星。所以都發局有沒有什麼想法，可以讓田町倉庫慢慢朝向駁二發展的方式也好，或有另外的經營方式，讓這個倉庫群展現它的特色？請都發局長回答。

主席（李議員順進）：

請都發局長答復。

都市發展局李局長怡德：

謝謝簡議員關心金馬賓館和田町倉庫的狀況，向議員說明最新的進度，因為議員很早之前就關心金馬賓館的狀況，我們也經過一年多大概將近兩年時間，和國產署、台鐵及國防部軍備局，就金馬賓館做了多次的協商，國產署在上個月總算同意和市府都發局合作，未來將採有條件的招標方式，目前正準備招標文件中，快的話預計這個月就可以正式對外招攬投資商。它的方向是希望能夠扶植新的產業，它可以是人文的聚落，也可以是共同工作的空間，更可以是主題旅館，尤其是針對過去曾經在這邊駐足過、停留過的國軍弟兄們，也希望透過這區塊新的使用，可以活化鼓鹽的老城區，又可以串連駁二並結合壽山動物園和周邊的景點，更何況未來前面就會有輕軌二階經過。

至於田町倉庫，議員講得沒有錯，它是日治時期就存在的建築物，田町倉庫是因為鐵路運輸而產生。以現在的狀況來講，過去曾經有鄧麗君紀念館在那裡，又有家庭工業或其他輕工業的生產，坦白講環境也不是很好，裡面總計有 22 棟倉庫，據我們和台鐵溝通多次了解到，目前 22 棟倉庫有 21 棟出租中，將近滿租的情況，裡面進駐的產業類型也不斷的在演變當中，所以就像議員所說，裡面除了原本既有的，有的已經離場、也有新的包括建築師事務所、設計公司還有類似像木工、老木件轉成的木工工藝品，還有一些未來可能是滿不錯

的產業，可是之前，我們和台鐵及市府工務局及養工處也非常幫忙，先就環境去做一個整備，因為它過去比較凌亂一點，所以也請他們和大家一起做廢棄物的清理和區內土溝排水的重建，希望不要因為這樣的低窪造成積水孳生病媒蚊。另外我們也在第一線，早期如果議員有印象，你經過時有很多的結構物，包括雨遮、線路比較亂，這些附掛物我們也請台鐵清除並恢復原貌。未來我們會繼續和台鐵一起合作，根據地區所在的特殊性，加上對面是中都溼地及磚窯場等等，同時又在愛河邊，未來這裡是非常具有潛力的區塊。

簡議員煥宗：

在哈瑪星的鐵道文化園區裡，台鐵的狀況…，我不知道他有沒有壓力，他們對廠房的出租稍微有一點草率。我比較期待這一塊，有機會市府和台鐵能夠好好去談，文化局也要介入，彼此展現誠意，不要讓台鐵覺得好像市府都搶在他前面，其實他也想做些事情，但是都沒有辦法參與，所以上次才會發生急著將哈瑪星鐵道園區倉庫租出去的狀況，請都發局再多用點心。既然你有能力為哈瑪星爭取到 7 億的預算，我期待能有一些預算能投入進去，如同你剛才所講的環境改善等等，之後我們再來輔導內部。這裡是否能夠成為中古商的另一個亮點？請局長簡單回應。

都市發展局李局長怡德：

台鐵的部分，針對未來新的入駐，因為原則上是 3 年一租，很多是長期的，有些是慢慢置換掉，有些在做倉庫使用。我們已經和台鐵，針對入駐的活動者、使用者，儘量慢慢往大家所期待的方向去做調整，稍微篩選一下。至於外部環境，因為這塊基地在鼓岩國小的北側，但是現在還有 52 戶的原占用戶，他們現在和台鐵有租約，這一塊裡面也有一些弱勢住戶，所以整區來看的話，我們還是需要想個辦法，因為要照顧這些弱勢的民衆。倉庫群值得有更好的使用方向，我們繼續跟台鐵努力。

主席（李議員順進）：

謝謝簡議員煥宗，下一位請蘇議員炎城質詢。

蘇議員炎城：

首先是工務局，有關八仙公園的仙公廟在都市計畫的通盤檢討中，他們開會通過要興建一間圖書館，在許立委智傑還擔任鳳山市長時，這個案子在都市計畫的通盤檢討時，公所已經通過了，縣政府的附帶條件是要取得糖廠的文化保存區變成公園的同意書，經過幾年的努力，最後取得糖廠的同意書，當初無法取得同意書的理由是文化保存區可以蓋六成，如果作為公園的話，變成公共設施不能蓋，在本席和現任何董事長秉昌的奔走下，最後糖廠同意將文化保存區變成公園。在這過程當中，遇到鳳山都市計畫的通盤檢討，還牽涉到公園的

開闢，因為公園的開闢，在原高雄縣的開闢未達四成，但現在已經將近八、九成了，在公園開闢的面積已經足夠的情況下，所以沒有不到七成的限制。

在都市計畫委員會的工作報告與質詢中，本席也有質詢委員，但是他們的答復是，公園是工務局的業務，可能他們反對這個計畫案。我想既然市政府做不到，圖書館又很缺乏的情況下，因為目前仙公廟就已經有圖書館了，由廟方變更後，向政府購買文化保存局的土地，再由廟方出資，興建正式的圖書館，在不收任何費用及任何的條件下，提供附近的居民使用，這真的很有意義。管理及其他問題，都由廟方來處理，因為廟方的資金也是由民衆的捐款而來。因為政府無法興建圖書館以符合民衆的需求情況下，由公有單位以公益的名義，配合政府興建圖書館，我認為這樣很有意義。因為附近的圖書館是一位難求，尤其每逢考試前，學生還要排隊到圖書館搶位子唸書，看了真的很捨不得，他們是國家未來的主人翁。

如果不想變更，也不想讓廟方出資購買、興建圖書館時，你們可以用公園15%的硬體設備下去蓋，蓋好之後，再交由廟方管理，所有費用都由廟方支付，這樣我也可以接受，重點是讓市民能有一個舒適、更好的讀書環境，我覺得這個很有意義。廟方要承擔所有的一切，等到你們全部變更後，再向你們購買地去蓋，我覺得這個是值得去注重的事情。我也時常誇獎局長，以前局長擔任主任的時候，將公園開闢得很漂亮，所以我也時常和市民談起公園的風水及各方面問題，像這種對我們下一代有益的事情，為什麼我們一直沒有…。局長，你的看法為何？待會再一起回答。

地政局將公告現值、公告地價提高 32.5%，地價稅是用市價換算嗎？和調整有關係嗎？因為台南、台中都有民衆在抗議，地價稅調得太高了，但是公告地價是參考來換算地價稅。待會請局長答復，到底影響的程度為何？我不希望高雄市和別的縣市一樣在抗爭。市長的民調是全國第一名，如果有民衆來抗爭，真的不好看，請局長待會解釋一下，讓民衆了解。

地用科李科長，對於有一件地籍圖和航照圖看起來不一樣的案件，恐影響老百姓的權益，他從頭到尾幫忙處理，還陪同他去中央協調，中央也答應要改變，因為如果地籍圖有誤，應該要更改地籍圖，或是要用其他的方式來處理，不可以影響市民的權益，這件事情科長處理得不錯，從頭到尾都有幫忙，也幫忙向中央處理。當事人也說，請你們去了解、鼓勵他一下，該鼓勵就鼓勵、該敂獎就敂獎。

接下來是都發局，中崙社區的經費已經發回去了，但是公設誰要去做？一個有 5,500 戶的社區破破爛爛的，這不是好現象。我上次在總質詢時，也拜託市長處理，市長叫吳副市長宏謀去協調，用工務局的經費去做，那是第二標，但

是後來篷子又壞掉了。我們在上一屆得到宜居城市的 4 面金牌、4 面銀牌、3 面銅牌。媒體也報導台灣得到世界宜居城市的第一名，這個名次是你們辛苦打拚得到的成果。但是放任一個 5,500 戶的社區，任其破破爛爛的…，我覺得這是一個很嚴重的問題，並不是小問題，看你們是要再編列經費，還是繼續使用工務局的經費去做維護。居民所繳的管理委員會的費用，光是修繕電梯和他們的房子都不夠用了，其他公共設施放任不管也不是辦法，長期下來也不好。所以都發局是否可以和工務局協調？或是你們可以編列預算自己維護，待會再一起回答。

八仙公園 105 年 3 月開工，預定今年 12 月完工，基地位於鳳山都市計畫區內，以北—長樂街，南—國泰路一段，東—鳳山溪，西—和興街中圍塑之街廓，面積約為 2.6 公頃（不包含其中私有地），基地以北鄰近鳳西國小，以東及南為公園，其他為住宅區，這是八仙公園的規劃。針對目前八仙公園規劃執行進度如何？八仙公園整體設施是否將洗手間納入規劃？洗手間是一件小事情，甚至還來議會質詢，就真的是有困難的地方，你不能開闢公園以後洗手間卻是用糖廠的，還要經過一個鳳山溪，他們還管制使用，你自己開闢公園本來洗手間就要做處理，我是這樣認為。還要用到台糖花卉園區的洗手間，那是他們糖廠蓋的，還做了一個小門，要使用要過橋、再過一個鳳山溪，再過橋、再過一個小門，若管制也沒辦法使用。去公園運動、休息、休閒的民衆情何以堪。要從這邊行走到台糖花卉園區使用，若膀胱無力的人就忍不住了，洗手間還要施作一個活動中心，講白的，活動中心是里長在控制的，唱歌還要消費收錢，變成是一種經營的模式，平常是關門的，你也沒辦法使用，而寺廟有開門跟關門的時間，有時候真的不方便，原先還未開放時，後面是 30 幾間，還有圖書館供孩子讀書，沒有多一些洗手間是不夠用的，這個問題請局長重視如何解決。要蓋公園不需要使用糖廠的洗手間，若他們不讓你使用，你對他也沒辦法，那是個人的財產，枉費我稱讚你公園施作的很漂亮，不亞於日本的公園，所以我們要慎重，洗手間的問題先解決。

高雄市區鐵路地下化工程，分為「高雄計畫」、「左營計畫」及「鳳山計畫」，皆已經行政院核定並陸續執行相關設計及施工作業中，預計 106 年底同時通車，但我知道是會延期。現在比較嚴肅的問題是建國路那一段要鑽入鳳山溪過去是比較實際，不然多一個陸橋在那裡會影響地方的發展，因為要到明年才能完工，後續是否要繼續爭取？等一下一起回答。未來立體設施位置及存廢規劃，這圖表是鐵路的情形。「鐵路地下化延伸鳳山計畫」計畫長約 4.3 公里，範圍由苓雅區正義路至鳳山區經武路，當初計畫核定之總經費為 176.25 億元，引用跨區域加值的作法，致市府分攤比例高達 55%，相較過去高雄鐵路

地下化各段中央及地方分配分攤比例為高，顯不合理。等一下請你解釋如何爭取與中央合理分配分攤比例，原高雄縣有一些配合款都不編列預算，與中央對抗，就是比例真的很離譜。本席認為我們建設各方面經費不夠，預算還有貸款、還有借錢，應該爭取中央在合理分配的情形之下，像污水下水道中央就補助 90% 了，地方才配合 10%，如此不是減輕財源的壓力跟負擔，這方面希望能夠做處理。

鳳山計畫截至 105 年 9 月底，隧道主體工程已於 101 年 3 月開工，預定計畫進度約 69.72%，實際計畫進度約 68.94%，其中 C412Z 標鳳山車站及鳳松路段隧道工程於 103 年 3 月 31 日開工，實際進度 49.38%、落後 2.99%，請說明落後原因，是否如期 106 年完成通車。我今早在媒體上看到了，可能在 107 年 10 月才能完工，等一下回答為何不能照 106 年預計完工？請回答。

主席（李議員順進）：

請局長回答。

工務局趙局長建喬：

議員關心八仙廟，我先從八仙廟講起，在此要特別感謝八仙廟的何董事長以及理監事，他們同意寺廟的公園出錢出力來維護管理，在此表示感謝。

蘇議員炎城：

局長，在早期的公園都是他們在維護管理的，公益寺廟的部分，市府做不到的範圍可以提出公益來協助，我覺得這個構想真的很好，寺廟是大家資助的，廟有錢嘛！有人會資助，重點是我們要蓋還是給他們蓋，他們買土地自己蓋不收錢，接下來繼續回答。

工務局趙局長建喬：

議員關心香客去寺廟或公園內運動的市民朋友使用廁所的問題，我們統計廟內還有社區活動中心，男廁有 4 間及女廁有 5 間，也有一間殘障廁所。再來議員講鳳山溪旁是台糖的部分，台糖的廁所也很多，所以不管是社區里活動中心還是所有公共設施，所有市民朋友當然都能使用這些公共設施，也不是里長專用的…。

蘇議員炎城：

公共設施管理機關不一樣，就沒辦法做處理，你若沒有…。

工務局趙局長建喬：

議員讓我講完，社區里活動中心的廁所，當然所有市民朋友共同使用整個公共設施，不是歸屬任何一個里，不是歸屬任何一個人，這部分我們會跟民政局、鳳山區公所來協商。另外台糖部分，我們也會跟他們協商，如果這些協商都不成當然廁所就不足，我們就會跟寺廟協商由誰來蓋及維護管理，這種種我們再

跟寺廟做討論。首先我們努力跟民政局、台糖協商能否共同合作，不管是維護管理一起出錢都沒有問題，為了市民朋友、為了香客的方便，這個我們都非常願意來做。

另外議員關心鳳山計畫的部分，確實不管在左營計畫或高雄計畫，目前的進度都是正常，唯有鳳山計畫有延遲了一些，最主要也是鳳山青年路油管遷移的問題，油管部分在我了解中油公司已積極做遷管，所以我們整個通車的時間表在明年年底目前是不變的。再補充議員剛剛講鳳山計畫比例分攤的部分，不管是左營計畫或計高雄計畫，我記得分攤的比例是 25 跟 75，鳳山計畫是 45 跟 55，當然我們是希望減輕高雄市政府的財政，我們也希望提高到 25 跟 75，目前我們是朝這個方向來做。

主席（李議員順進）：

延長 2 分鐘。

蘇議員炎城：

公園的規劃，坦白講我一直在強調一件事情就是在整個團體運作的情形之下，各部門尤其是公園跟道路的開闢，合併前跟合併後差很多。講白的，這歸功於你領導有方，這我先跟你肯定。但是一個公園的規劃，一定要有廁所的規劃，不能一個公園都沒有半個廁所。你光是要用民政局社區活動中心的廁所，而你根本就不是民政局的。所以活動中心是交給里長管理，裡面有卡拉 OK，講最坦白的，那裡有兩間廟，一間仙公廟，一間啓善堂。神明在扶鸞，神明都請不來了，而外面在唱歌唱「等沒人」，聲音還開很大聲。我告訴你，本來廟跟公園，公園還設個活動中心在那裡，本來就是非常不適合了。廟裡面神明都請不來了還唱那個歌，真的是會很煎熬。所以沒有關係，管理的不是你們，你無法影響他，區公所如果同意你要怎麼樣，這不是工務局可以處理，他要關你也拿他沒辦法，這是第一點。第二點，圖書館的問題，就剛剛講的，你希望的，你若是要，就同意變更，讓都發局去變更，用都市計畫去變更，變更之後廟方出錢去跟你們買，買了捐出來之後，將圖書館蓋好之後，不收錢的提供給孩子讀書。他們要跟你們買土地的時候，他們也寫切結書給你們，是要做圖書館用的，這個都可以來談。不然你們自己來蓋，蓋好交給廟方去維護，我認為也是可以，那看你有沒有辦法蓋，來，今天就是…。

主席（李議員順進）：

請地政局長綜合答復。

地政局黃局長進雄：

蘇議員肯定我們同仁我很感謝，本來公務人員就要替民衆解決問題，這個個案如果需要我們繼續努力的話，我們會來配合，這是第一點。第二點就是公告

地價，公告之後，這一個月的時間是讓民衆申報，民衆若是有申報就申報，如果沒有申報的時候是打 8 折，叫做申報地價。申報地價就是徵地價稅用的，所以其實公告地價還打 8 折，但是…。[…。] 公告地價照他的申報地價去徵收地價稅，公家的土地是用公告地價做申報地價。但是民間的你可以去申報，120 跟 80 之間，如果你沒有申報，就用 80 來做為課徵地價稅的依據，這是課徵地價稅的根據。另外就是這一次調整的範圍，主要就是經過稅捐處給我們的資料，這一次調整起來，全高雄市裡面 32.52% 的調幅，這是全高雄市的平均，有的行政區有比較高的、有比較低的，所以平均是這個數字。調整後的結果，如果適用自用住宅的稅率的，就是只有千分之二的稅率的，是占 48.5% 的額度，就是 90 萬戶裡面有 48.5% 是用自用住宅稅率。而這個多多少？平均一戶差不多 324 元。若是適用一般的稅率，所謂一般的稅率就是自用住宅稅率以外的第一級的 10%，千分之十這些部分的，這些有 49.3%，所以兩項加起來就有差不多 97.8%。等於說 97.8% 的人，徵收的稅率是千分之十以下的，千分之十的稅率所徵收的… […。] 好，我還剩一點點而已，就是說，這樣徵收下來是多一千多元而已，基本稅率多一千多元而已。剩下的部分就是一些大戶，所以他的稅率會比較高一點的原因。[…。]

主席（李議員順進）：

請都發局長答復。

都市發展局李局長怡德：

有關中崙社區，其實市政府每一年都有修繕的補助，不過就是對等補助，社區的管理委員會那邊要出一些錢，市政府這邊可以出一些錢補助。[…。] 因為公共設施定義不一樣，外部的都市計畫的公共設施是一種，社區裡面每一個社區裡面的公共社區是屬於住戶要共同去維護管理。[…。] 每一個公共設施…，[…。] 公設的部分，我想那是不可以，那是要政府部門看公共設施的主管機關是誰，他要編列預算去維護。[…。] 這是大家互相，那是…。[…。] 好。

主席（李議員順進）：

謝謝蘇議員炎城的質詢，接下來請陳議員麗娜質詢，時間 15 分鐘。

陳議員麗娜：

最近看工務局要成立一個高雄市道路挖掘管理中心，其實台北市跟台南市，在我們氣爆的那一年，他們就做檢討了，他們也成立了類似的管理中心。但是我們在更早之前，大概在 101 年的時候就公告，就是高雄市道路挖掘管理自治條例，其實那時候就有了。那也就是為什麼 103 年發生氣爆的時候，我們常常拿這個道路挖掘管理自治條例出來說，那時候就說依照這個，照道理誰要負

責。常常都拿這個條例來說，為什麼？因為我們發現高雄市政府後來認為在石化管線，事實上不屬於高雄市政府所管。結果這個條例裡面我們可以看到，其實你們也有提到相關的部分，那它有講到類似電力、電信、自來水、排水、污水，然後輸送石油跟輸送氣體的，其實都包含在內。

對於這些管線裡頭，其實當時已經有這樣的自治條例，也是工務局在使用的一個案子。但是我們現在看到就是，在這個部分，除了就是平常要挖下面的管線，那不知道哪一個管線要挖，有時候是電線、有時候是電纜線，有時候是自來水管什麼線，無所不有。挖這些管線的時候，照道理來講是各個單位都要彙集，彙集之後我們再去看看下面管線的狀況，做了會勘確認不會挖到之後看怎麼來挖。但是這麼多點，每一個點都有辦法這樣做嗎？就我所知，實際面上是不可能的，所以有一些點是不可能這樣挖的。這個條例沒有辦法實際上做到的時候，也有可能我們挖完之後常常被民衆抱怨，路面坑坑洞洞非常嚴重，凹凸不平的，有時候問你們說，那條路看要怎麼樣來檢驗，後面的怎麼驗收過關的。總是有一套理論，就是要怎麼樣，跟地面上面相差 0.5 公分什麼之類的，要多平，要去量等等。這些法律都有了，但是問題是實際面上，你要叫民衆來反映一下，你就知道事實上都沒有做到，大部分民衆抱怨的聲浪非常大。

那怎麼會這樣呢？你現在開車到中山路上去開車一下，輪胎發出的聲音有多大，已經好久一陣子了。然後從台中來的朋友、從台南來的朋友，老是講說高雄市的路面怎麼這麼差，走一下市區被嫌，怎麼會這樣！我們不是老說自己有多努力，然後做了多少的事情嗎？然後路怎麼鋪嗎？研究怎麼樣讓大卡車壓過去以後，比較不會有什麼損害的狀態。但是說真的，你們說愈多，到最後我們還是要看到，到底你們呈現給市民這些用路人的用路品質，到底是怎麼樣？說起來今年感覺不太好，可以讓所有的市民朋友去做檢驗，你自己去思考一下，讓市民朋友想一下，在路上開車的時候，對於路面的感受是怎麼樣。大家應該都會講不好，我從很多朋友的反映裡面都會覺得，今年又比往年更差，到底是怎麼回事？那我覺得這一點先給工務局的長官們做個參考，希望明年看可不可以更好，不要讓人一直嫌、一直嫌。

我們現在要講的就是有關於現在要成立的高雄市道路挖掘管理中心。台南跟台北也做了，當時他們也看到高雄的狀況他們非常擔心，所以他們也要趕快建立地下的圖資，知道地下所有的狀況，做一個管理。在 103 年發生時他們在 104 年相繼的成立了管線管理中心。在 103 年發生爆炸的時候，那時我們很心痛，後來也很高興經發局說要承擔起來所有管線的部分，以後只要是石化管線由經發局來管，經發局部分的經費是由石化業者去籌措經費成立一個管線管理辦公室，也是俗稱的 OPS 辦公室。

上個月三多路跟凱旋路氣體外洩，我跟消防局要了簽到的順序，我看了一下，誰先到誰晚到，消防局一定是最快到的，環保局、工務局最後才是經發局。經發局要提供圖資，最後才到，這樣像話嗎？所以在這樣的整個狀況底下，OPS 辦公室看起來前一年的計畫發生了一大堆人事的問題，上一批的六、七千萬等於是砸到水裏不見了，現在重新再來完全不上軌道，工務局又要成立一個這樣的辦公室。我就要問了，一個管理管線，一個管理石化管線，會不會如果到時候發生事情的時候又找不到人了，到底是這個還是那個？現在消防局長跟我說 OPS 最大的功能是他來的時候圖資全部都可以看到了。我就想問了，這樣道路挖掘管理中心圖資可不可以看到？你們是不是要靠經發局，是不是現在所有資料都在經發局，到時候你們要做這些事情的時候，所有圖資資料再從經發局來，是這樣嗎？

以前我們期待所有的圖資資料都在工務局，因為以前工務局有一個管線科，所有的東西都在那裡處理的，但是自從制度又改變之後，到底現在要怎麼做？將來如果又有一天發生類似的狀況，我們會不會兩個和尚沒水喝，一下子說是他，一下子又說是他，到底要找誰？我們會不會在發生的時候，時間上又被拖延了，誰又互推皮球的狀態？

現在要成立這個辦公室我實在是有一點害怕，不是錢的問題，錢你們已經找出來也開始在做，影像監視系統統包的工程上個月發包了。預計這個管理中心要花五千多萬，跟 OPS 辦公室的錢差不多，兩個加起來等於每年花在高雄市的管線上面超過 1 億，兩個單位超過 1 億，我想要問工務局長因為我很期待，很害怕的就是會不會到時候不知道誰要處理。我在這裡建議，你可不可以跟經發局長兩個合作一下，乾脆兩個併一個，也不用那麼麻煩，都是管理管線嘛！聽起來那些也不是什麼專業，也不能測什麼氣體，還是要依環保局，還是要環保局去測，所以對他們來講，他們只有圖資的功能而已。工務局有沒有辦法跟經發局併在一起，成立一個專門的高雄市地下所有管線的管理中心，局長請回應。

主席（李議員順進）：

請局長答復。

工務局趙局長建喬：

其實道管中心成立之前，我們也跟台北市政府、台南市政府做過研議，也互相觀摩，最主要的目的是要把既有的功能再加強，剛剛議員說 OPS 的部分是不是要納入道管中心，我們也跟他們檢討過，只要成立之後他們的人也會進來，等於是說不管是石化管線還是工務局在管八大管線的部分，這個都會互相整合，整個圖資都會互相流通。

陳議員麗娜：

看起來雖然是納在一起，但是單位上面還是有所不同，我再建議你們下一次再互相討論一下，有沒有機會把兩個併在一起，這樣子真的將來會對高雄市民才會有幫助的，我們都知道只要跨局處的難度在哪裡，你們當行政首長非常久了，都了解這個問題，所以不要認為橫向聯繫的部分能夠做到多完美，我們只期待在事情發生的那一刻，我們有一個直接下命令，在最快速度可以解決問題的，所以我再拜託局長，私下再去了解有沒有機會整合在一起。期待有一天看到這件事情能夠這樣做，不論工作落在誰身上，只要高雄市民是安全的就是好事。

接下來，我要提的就是最近大家吵的非常熱門的地價稅問題，明年5月又要課徵房屋稅，所以從現在11月開始吵，吵到5月還會有下一波。問題不是只有這樣而已，我在這裡提一個例子，我的服務處接到非常多的地價稅單，就是拿了一份來看，其實他的土地並沒有變比較大，但是我們可以看到，他是一般的土地跟自用住宅的部分，很清楚大概是多少，但是他就是增加一倍，他的地方在哪裡？他在小港區的桂林那邊，這個區段是孔宅段，這個地方有辦法增加一倍真的也是不簡單，當然一般的民衆會覺得很生氣，我剛剛聽到局長說的時候就講，差不多一般40%以上增加幾百元而已，在一般土地的部分百分之四十幾增加一千元左右，聽起來不大，但是隨便拿一張都很多，我不知道是怎樣？這個落差真的很大，其實他只是一般的老百姓而已，他也不是什麼比較特別的，有什麼樣特別的狀況，很多的民衆這一次收到地價稅感到真的很嚇人。我們光是看一下從100到105年地價稅徵收的狀況，100年的時候我們徵收到80億左右，103年大概在84億，104、105年差不多那麼多，105年跟去年比就多44億，如果跟100年比多53億，就多了這麼多。

高雄市是不是真的有這樣子的一個機會增加這麼多的稅？增加稅有很多的原因。為什麼要調漲地價稅，各縣市現在說法分歧，有人也怪中央，我等一下就要請局長回應一下高雄市為什麼要漲地價稅？地價稅是持有稅，就是每年都繳，地價稅到底民衆有直接獲利到什麼東西？他又不是土地增值稅，在土地交易的時候，因為我有交易的行為就要繳比較大的稅，這樣可能大家都還可以接受。但是當他是持有的時候，我住在這裡，稅還不斷的增加，對很多人來講是沒有辦法負擔的，尤其有一些比較特殊的狀況的，可能他的土地就是爸爸媽媽留下來他就是住在這裡的，然後你一直漲，說不定他自己的經濟狀況不好的時候怎麼辦？哪這些人怎麼辦？這一個課稅的辦法有沒有問題，沒有錯，你是要擴大你的稅基，然後可能趨近於市價，政府要達到這樣的目標。

但是如果他是自住的，這種情形未免太殘忍了。我就一棟房子我住到老，我

還要傳給我的小孩，對於這些人來講，不論是地方政府或是地方政府有義務要反映給中央政府，都應該在反映之後處理這些問題再來進行課稅的動作。但是現在不是，說漲就漲，民衆沒有辦法反映，只好乖乖地跟著繳了。我看了一下台中議員的資料，他說台中其實課的不多，我們知道現在吵得最兇的就是台中嗎？台中是怎麼樣？他說，一百元台中只課了 16 元多而已、台北課到 26 元多、高雄 100 元還課 24 元多。高雄是第二名，但是高雄有什麼資格排第二名？課得還挺重的，怎麼會不重？局長，你會不會看錯了？你看，全高雄市受影響的人數大概是全六都裡面的第二。我們開徵的稅，所收到的金額也是全國第三高，稅額的成長率是全國第二高。台中人在第六期、第七期裡賺了很多，結果他們課了 88.2 億；雖然他們的成長是全國最高的，大家都在哀哀叫，但是他們也沒有我們課得多…。

主席（李議員順進）：

延長 2 分鐘。

陳議員麗娜：

我們可以看到這個結果，嚴重的影響到很多人的生活，已經超越百姓的負荷，現在什麼都漲，只有薪水不漲的狀態底下，政府單位卻不斷地在各種不同的稅做漲稅的動作。民衆唯一可以感受到的是荷包裡的錢不斷地被掏出去，地價稅無疑是雪上加霜，這樣的一個狀況，難道政府沒有感覺到嗎？政府只感覺到，我這樣一徵就增加了 44 億的地方稅，地方政府多了 44 億可以用，但是人民的荷包裡面少了多少錢？這種從人民口袋裡面掏錢的動作必須要非常的小心的。但是現在政府所考慮的會不會太少了？在這種狀況下，台中稅務局也提出要向中央反映，希望中央在財政方面降低自住稅率的部分，然後緩步的恢復全額的徵收。但是它是緩步的、不是一次到位的，有可能慢慢來嗎？慢慢來就好，我們上一個三年的調整也不過 9% 多而已，而這次調到 30% 多。沒錯，你們是想要逐年的增進，但是你們要從中央的法開始去修，三年檢討一次，你是否有辦法顧慮周全？譬如今年漲也可能明年跌，明年跌，地價稅有沒有要跌？沒有啊！你也是三年檢討一次，跌的時候，民衆怎麼沒有…。

主席（李議員順進）：

再延長 1 分鐘。

陳議員麗娜：

我最後要把我說的這部分請局長反映一下，中央其實有很多地方可以做，在法的部分如果是涉及中央可以改的法律部分，我們是不是要求中央把我們自住稅率的部分再往下調？然後希望我們調整的幅度，將來在地價評議委員會裡不要調得太快，你的目標要怎麼調，也要緩步的去調漲，然後對於自住的部分要

有一個比較低的方案，讓我們自住的部分不要老是受到價錢的波動。通常對於自住的部分應該要給最優惠的，這樣讓我們住也可以住得安心，但是現在連自住的部分，大家都覺得有壓力，這才是問題。…。

主席（李議員順進）：

請地政局長答復。

地政局黃局長進雄：

剛剛提到台中市的稅額沒有比我們高，在我的資料裡面，它原來的基期就比較低了，所以它這次調得是最高的，它調了 38.25% 是全六都裡面最高的，它就是要把基期拉上來，因為地價不斷的飆漲，他要把公告地價拉到一定的水準。[… 。] 當然它會慢慢上來。[… 。] 第二個，自用住宅本來就用優惠的稅率千分之二。[… 。] 漲幅的調整是根據過去三年來地價景氣變動的狀況，加上考慮的幾個因素而定的。另外內政部要求各縣市平均的調幅不得低於三年公告現值的調幅，所以全台灣地區都是三成以上，包括台北市、新北市。新北市還比我們高，不過新北市的地價本來就很高，所以它稍微調高一點點，民衆的負擔就會多一點。[… 。] 稅率的部分是中央定的，要建議的話，因為這是中央的權責，現在已經千分之二了，這是屬於地方稅。千分之二，照理講一般自用住宅稅率的影響都不會很大。[… 。] 所以剛剛提到三年的時間太長，據我了解，中央是有想要修改平均地權條例和土地稅法，來把時間縮短為兩年規定地價一次，是有這樣的一個研議，不過還沒有修法通過。另外孔宅段那個個案，那個地方是不是重劃區裡面的土地，如果是的話，它在重劃完成後有兩年減半的優待，過了兩年之後，就要按照他的申報地價來全額課徵。所以你剛剛提到台中課稅比較低，但是最近台中市民也有在反映說，原來 16 萬到最後課出來的是 166 萬，後來去查的結果，當中屬於自用住宅的只有 60 坪只有四千多元，剩下的錢都是重劃區裡面的土地，它總共有 800 坪。[… 。] 重劃的部分如果還沒有點交給他的話，稅的部分目前暫時會課不到；但是點交給他，等於是開發完了，他可以利用的話，就要充分合理的來使用他的土地，本來開發完了之後，就要做最經濟有效的利用。所以我們這次調的重點，也是在政府所投入的重大建設地區，包括捷運站、廠站、還有高鐵周邊的新開發地區、亞灣區以及交易熱絡的一些地區，雖然沒有重劃，但是交易非常熱絡，這都是這次地價調整的一個重點地區。[… 。] 稅的部分，我會把意見反映給財政局和稅捐處。

主席（李議員順進）：

謝謝陳議員的發言，陳議員如果要相關的資料，請跟地政局保持聯絡並請其提供。謝謝，休息 10 分鐘。

主席（曾議員麗燕）：

繼續開會，各位同仁及市府各列席主管，現有高雄市楠梓區新加昌社區發展協會蒞臨本會旁聽，帶隊人是劉秀英理事長，請大家熱烈掌聲歡迎。

請陳議員慧文質詢，時間 15 分鐘。

陳議員慧文：

這幾天很多議員都針對這次地價稅的調漲提出很多質詢，地政局長是這次工務部門的爐主。針對地價稅的調漲本席也是要提出質詢，本席服務處和其他議員的服務處都一樣，接到很多民衆的陳情，很多民衆講得很有道理，站在公部門的立場，我知道調漲的原因應該是來自內政部的公函，104 年 9 月 7 日內政部發函給各縣市政府，就是 105 年的公告地價調整幅度以不低於 103 年到 105 年的公告土地現值累進調整率為原則。因為這個公函下來，所有縣市政府就開始去做調整，調整完之後，目前高雄市的調幅在六都當中是在中間，調幅平均是 32.52%，這是三年調整一次，我們羅列六個直轄市的比例，我們大概是在中間。

很多議員在質詢的時候都有提到這個部分，高雄市平均是 32.52%，但是各個行政區的調幅不等，在 38 個行政區當中，仁武區的調幅是最高的，還有楠梓等等，鳳山排在中上段，調幅百分之四十幾，算高的。目前有很多狀況，民衆來陳情也很有道理，我接獲的陳情案個案裡面，根據我們了解，有百分之四十幾的自用住宅的調幅其實算起來不高，以個案來講，在我服務的所在區，我們那裡算舊部落，舊部落旁邊有新開發的新興地區，舊部落的特性就是房地產大都是祖先遺留下來由子孫去繼承的，然後就在這塊土地上安家立命，以前可能土地比較大，不過房子都是 40、50 年破舊的 2 層建築，全家老小就住在裡面。這是祖先遺留的土地，不過這些後代子孫並不是很會賺錢，或許他只是一般的上班族，月薪 3、4 萬要供養整個家庭。

在這個情形之下，因為現在調漲公告土地現值，導致地價稅增加了很多，之前他只繳 3 萬 6,000 多元的地價稅，現在一下爆漲 5 萬多元，調幅百分之四十幾，在我服務的所在區大概都是百分之五十幾，鳳山有 80% 的，也有 40%、50% 不等，赤山那邊比較高，五甲地區是 40%、50%，五甲公園那邊則是 50%、60%，這是我得到的訊息。這些土地比較大的個案，他的土地大但是他又不能賣祖產，他不可能賣，在我們那裡賣祖產就是敗家子，子孫不肖，賭博亂花錢才會去賣祖產。

這些人在那裡安家立命，他們在祖先遺留的土地上成長，成家立業都在這塊土地上，你瞬間把地價稅調漲這麼高，這個在居住正義上對他們是不公平的。在這個調整的狀況下，以新興地區旁邊的舊部落來講，這個一定會因為整個地區的開發，然後會影響到舊部落，造成小巷子的地價也會跟著一起調漲，調漲

之後他也賣不掉，這種狀況是不是有補救的方式？據我了解，地價是三年調整一次，以現在來講，去年做調整了，三年後還要評估所有房地產的狀態再來做考量。在這個狀況下，明年、後年是不是一定得如此，以後有什麼方式可以考量到全方位，不要讓民衆措手不及，沒有預期心理突然就爆漲，因此增加很多民怨，請地政局局長說明。

主席（曾議員麗燕）：

黃局長請答復。

地政局黃局長進雄：

調整的年期是三年重新規定地價一次，這是平均地權條例規定的，三年的時間是不是會太長？內政部現在是有在研議，準備把它縮成兩年，不過現在還沒有立法通過。另外，我們的自用住宅稅率，法令規定一戶裡面有 300 平方公尺（將近 90 坪）自用住宅的稅率，如果超過這個以外，可能會適用到一般的稅率，從千分之十開始起跳，土地愈大當然累進稅率就會適用到，稅額就會比較高一點。

這次調整為什麼仁武和鳳山幅度會比較高，事實上是因為仁武地區過去重劃完之後，那邊的新興地區很多，過去的基期都很低，所以這一次調漲是根據三年來房地產景氣變動狀況和那些因素來做考量。鳳山也是交易熱絡的一個地區，所以剛剛你提到在新興地區旁邊的舊部落，我們來檢視看看地價區段的劃分，是不是有需要檢討的地方，這個我們可以做討論和研議。

陳議員慧文：

我也看到這個區塊，因為熱絡的地區是在這裡，我們是在旁邊的貧民區，我講的比較重一點，好像是在新興區旁邊的貧民區，但是我們也一樣要受遭殃。這個部分在鳳山區真的有很多這種狀況，熱絡區一直交易熱絡，舊部落那裡真的沒有什麼交易量，因為這樣的調漲，它是全部都調漲，在調漲狀況之下，真的是民怨四起。

地政局黃局長進雄：

事實上這個地區的整個開發區完成以後，整個地價就上來了，舊部落的部分多多少少也會跟著上漲，而不是說那個地方就一直沒漲。

陳議員慧文：

是舊部落沒有更新，其實它是沒有交易。

地政局黃局長進雄：

整個地價的水準也是會跟著提升。

陳議員慧文：

但是沒有交易，哪來的價格？沒有交易。那個是帳面價格，我讓你看你有這

些錢，但是你有辦法收到這些錢嗎？沒有。因為交易不出去，你懂我的意思嗎？你不要向我買，雖然你看得到我的帳面價格，譬如股票，明明價格漲得很高，我只要一天沒賣出去，它一樣有一天也會跌下來，但是我實際上就沒有這些現金流，我只有帳面的東西而已，我沒有實際的金錢，你懂我的意思嗎？

地政局黃局長進雄：

我瞭解，所以地價在評定的時候，視地價變動狀況來評估。

陳議員慧文：

局長，沒有關係，因為我的時間有限。接著是陳情案，法式滾球在 2009 年世大運的時候，也變成我們的比賽項目之一，在 2009 年前三年就開始在推動法式滾球了，一直持續到現在越來越多人滿喜歡這樣的運動。這樣的運動限制門檻比較低，它不分男女老少，從六、七歲到八十歲都可以玩的運動，它需要比賽的運動面積也不大。我稍微解釋法式滾球的競賽形式，隊伍方面有 3 對 3、2 對 2、1 對 1，這個部分所需要的場地只要長 15 公尺乘以寬 4 公尺，如果是小型比賽場地可縮小為長 12 公尺乘以寬 3 公尺，換算下來一個場地不需要 20 坪，小場地大概十一、十二坪就好了。

現在有一群中老年人的愛好者，一直都有做法式滾球的運動，之前他們在衛武營找到一個寬敞的空間，然後有在那裡玩，在做法式滾球運動會造成草皮被壓壞，因為球會在草地上滾來滾去，所以草皮會壞掉，後來養工處不允許這些運動的市民在那裡玩。所以這一群市民轉而向本席陳情，他說真的沒有一個這樣的場域，他們就沒辦法持續推動法式滾球，這個變成是他們平常愛好的興趣了。他們是向本席陳情說可以開放校園，或公園等等比較大的場域，然後闢建一塊區域讓他們運動，運動都是好事，而且中老年人願意來運動，又是可以延長壽命的活動，都應該要支持。請養工處是不是能慎重考量，在鳳山地區找一個地方，看是衛武營或衛武營對面大明路旁邊的運動公園也可以，請局長來回應，然後讓這樣的美事能夠成真。

主席（曾議員麗燕）：

趙局長，請答復。

工務局趙局長建喬：

法式滾球是資深的歐里桑和歐巴桑在做的運動，提供這種場所來給長者運動是非常好的事，但是在公園綠地裡面，如果要提供這種場所，基本上我們是會評估，我們會來同意，但是不能特定人士來使用，就是不是特定人士，而且在公園綠地或草皮上，你不能有劃線，也就是你不能劃這條線，只有給法式滾球長者使用，而別人都不能使用，是所有市民朋友都可以共同使用，只要這幾個原則之下，我們會同意。

主席（曾議員麗燕）：

延長 1 分鐘。

陳議員慧文：

局長，原則上工務局可以認同這樣的想法，只要不是變成私有、占有，但我還是要建議能夠有一個規劃出來的場域，這個是大家共用的法式滾球場域，但是絕對可以用一些管理措施，然後避免私人占用，這個是可以做得到的，因為我聽不大懂你的意思，你是說固定場域，然後是不固定，我現在不大瞭解你的意思，是固定還是不固定？

工務局趙局長建喬：

我再補充報告，我們不希望是有一個固定，譬如你在這裡不要弄一個凸出物圍起來，這個現象表示這裡只有他們可以使用，假如我家的孩子要來這裡玩耍，或來這裡放風箏、騎腳踏車，可以嗎？當然可以。所以我的意思是說，大家共同使用，當然長者在那裡滾球可能是在早上或傍晚時，你運動完之後，那些不固定的設施就要移走，譬如你沒有使用的時候，我家的孩子也可以和父母來這裡運動、騎腳踏車遊玩，當然都可以，這個就不要劃線，我的意思是這樣。

主席（曾議員麗燕）：

謝謝陳議員慧文質詢。接下來請李議員柏毅質詢，時間 15 分鐘。

李議員柏毅：

謝謝主席及謝謝今天市政府工務部門同仁來到市議會，也感謝楠梓區加昌社區的加昌里劉里長帶領民眾到市議會參觀，等一下柏毅順便就右昌地區幾個問題簡單向各位說明。我就右昌最近碰到的問題來講，上個月在颱風結束以後，我和工務局趙局長同時受到電視台邀請，去談論公園路樹和行道樹的問題，節目上後來也講得滿清楚的，簡單的一個邏輯，就是過去市政府種的樹種，它其實沒有那麼重視，它只是要看高又大。漸漸整個工務部門觀念的進步，工務部門包含養工處，還有工務局這邊，目前我們對這些樹種有很多進步。我們知道行道樹可能會種一些黃花風鈴木、鳳凰木，一些固定季節或不定季節會開花，讓市民在都市叢林裡面，看了會覺得賞心悅目的樹種，或在其他地方種什麼樣的樹種。在這一次風災裡面，我那一天也在節目裡面講，後勁公園就在捷運站旁邊，這一次風災受損最嚴重，受損非常嚴重的原因是，有很多老舊的黑板樹，它的樹種得非常密集，所以這一次後勁公園受損非常嚴重。我那時候和市長，除了心很痛之外，我們也檢討未來在公園的樹種要怎麼做。

接下來我們去右昌森林公園，也就是陳菊市長任內我們去開闢的公園，趙局長當時也有參與。這個公園受損狀況和後勁公園比起來差很多，也就是說這 10 年來市政府所種的樹種，和過去 30 年前開始種的樹種是不斷地更新和進步

的。我簡短地用這個例子向前來市議會參訪的朋友們說明，市政府其實在樹種方面是不斷地更新進步的，稍後我也請趙局長回應。

那天節目的最後我講了 3 個地方，一個是愛河旁邊的鳳凰木；一個是中華路上的鳳凰木，那邊種行道樹的地方滿寬的；還有一個地方是柴山的鳳凰木，你說哪一個最漂亮？當然是柴山的最漂亮。那天包括護樹團體或是對樹種比較內行的老師都在現場，我也當場這樣跟他講，當然樹種如果可以在山上最漂亮，但是要如何和在都市裡面的樹維持共榮並且共同生存，這才是目前政府及民衆希望看到的，等一下再請趙局長簡單地就樹種問題回應，也向今天來參訪的市民朋友做個說明。

今天我的主要質詢內容是關於目前市政府，及我們選區最重視的議題，這個議題我每個月都在更新，且每個月都希望看到新的進度。我想工務局和我一樣非常地焦急，就是在 4 月份的時候，由劉世芳委員邀請海軍司令部，當時劉世芳委員是國防部門的召委，所以國防部對劉委員號召的新台 17 線的會勘很重視。但是到了 8 月 19 日，我們又有新的路線改變，原本從眷村文化園區要經過，但是變成眷村文化園區原本可以提供給我們的道路，從 40 米縮成 30 米，後來又縮成 23 米，所以變成現在我們又在評估地下化的可能性，或者是沿著軍區圍牆旁邊的可能性。

到了 9 月 19 日，最新的進度在國防部那邊是沒有新的進度，也就是說市政府這邊未來有什麼新的想法，我必須要很急地跟局長討論。我舉一個例子來講為什麼這件事很急，且必須趕快進行，就是我在 10 月的時候，在崇實路西側打通的會勘上，崇實路是在這邊，我住的社區在這裡，崇實路西側就是這裡，這裡是自勉路。這裡目前沒有開發，路是封起來的，這邊有一個過去的軍事法庭，現在已經沒有使用。現在的軍事法庭在軍校路，這個應該是閒置的軍事法庭，但卻占到我們的計畫道路，所以那天辦的會勘上，新工處的同仁表示如果要開闢的話，看這座建物有沒有要使用，這座建物如果有在使用的話，一般跟國防部處理的原則就是代拆代建，但是我向各位說明，這個沒有在用了，軍事法庭現在在軍校路。

那天國防部的政治作戰局和軍備局來了，說這裡現在叫做他們的海軍陸戰隊隊史館。局長，這裡現在已經沒有在用了，現在跟我們說這是隊史館，又要向我們開價說，他們可能要在那裡花多少錢，又要趙局長來幫他們重蓋一間隊史館，不然你要開闢這條道路。

新台 17 線的問題跟崇實路西側的問題有一點相像，就是國防部向你提出什麼樣的要求，你就要達成他們什麼樣的目的，因為我們就是想要達成市民的需求，希望能開闢這條道路。這一段雖然是講給工務局聽，跟工務局說其實國防

部可能把我們當做凱子哥，同時我也在講給都發局聽，在跟國防部進行這些交涉的時候，我們很需要都發局的一些手段來對付國防部。與其說對付國防部，都發局在某方面已經向前進一步了。過去對中油，也認為他可能是和我們敵對的，從地下管線開始我們做了很多檢討。但是在左營和楠梓地區，中油的議題在未來卻是一個可能要開發共榮的條件，都發局已經對中油閒置的宿舍區做了一個都更計畫，想要和中油談。我想中油會得利、市民會得利，市政府也會得利，這是三贏的局面。但是我想都發局未來對國防部可能也要有這些思考，改善我們的市政建設。剛剛兩個議題請趙局長來回應，趙局長，請問新台 17 線目前你了解的進度和問題在哪裡？

主席（曾議員麗燕）：

趙局長請答復。

工務局趙局長建喬：

新台 17 線就是我們稱為高雄市濱海聯外道路，總長 7 公里分為兩段…。

李議員柏毅：

它的北邊到哪裡？

工務局趙局長建喬：

北邊部分，我們已經納入生活圈裡面了。

李議員柏毅：

高雄生活圈道路？

工務局趙局長建喬：

對，內政部營建署也同意要補助我們將近六億多。

李議員柏毅：

六億多。

工務局趙局長建喬：

對，六億多，這個已經差不多定案了。另外就是南線部分，就是德民路往南到左營區南門。有時候我們和軍方協調當中，也很感謝議員和劉世芳委員從中幫我們互相檢視，我們也和軍方在路線上達到初步的共識，這個共識我們會再開一次會討論，趕快把它定案下來。

李議員柏毅：

局長我向你報告，讓兩位局長都了解一下，國防部有一個軍備局，是掌管包含他們的廠館，他們說那是軍事法庭，現在變成隊史館，是透過軍備局來協調；還有一個政治作戰局，政治作戰局他想要做什麼，就是把這些眷改土地趕快拿去眷改基金，他們才有錢去周轉。

高雄市也有一個工務局和一個都發局，工務局都在拜託國防部說趕快讓我們

開闢，代遷代建你們看看怎麼樣、去哪裡，有時候我們還在做苦工；都發局也可以對國防部做一些包含他眷地要處理的思考，他最想要的就是要拿到現金，目前的地價他又標不出去，所以我們也期待工務局和都發局可以合作。要不然其實在這些眷改地的旁邊，包含自勉路、崇實路、介壽路及桃子園路，很多都還是軍方的用地。吳處長，你每次都跟我說，那是軍方的地你不能去修補，但是在使用、進出的都是他賣掉的這些眷改地的居民，裡面有上千戶每天在這邊出入，這裡的道路顛簸，他們都在抱怨市政府為什麼不去修路。他們賣地的時候，為什麼不要編一筆公共建設經費給市政府呢？或者市政府是不是應該也要要求他在賣眷改地的時候，周邊的道路和水溝修繕費用給市政府呢？我在議會的部門質詢中，在農林部門也講、在工務部門也講，未來我在財政部門也要講，到了總質詢我還是要講。

我們對國防部或是中油，目前必須要有一個共榮的思考，我們希望未來這些公共建設，在這些眷改地的周邊，有時候叫市政府去做也不好意思，因為是國防部的地，但是不做的話，國防部又很牛步沒有辦法做。所以我想棒子跟胡蘿蔔的使用上，都發局可以如何使出我們的武器來對付國防部，我希望都發局也可以做這樣的思考。

另外，我特別要感謝工務部門的團隊，上個會期我在做國道 10 號跟整個高雄生活圈道路檢討的時候，我們把國道 10 號和文自路以西這兩段提出來做檢討，其實這是高雄市政府在維護的道路，我們對路面也重新刨鋪，用路人對這部分的評價非常高、非常滿意，在此謝謝市政府團隊如此運用這筆經費。這幾天看到博愛路在做刨鋪，附近的居民也是非常感謝。

除了國道 10 號的刨鋪之外，我們也看到國道 10 號的匝道仍然沒有完全完整的好，其中的原因可能尚未跟旁邊的廠商協調好。我在上次市政總質詢的時候提出來，為了要協調旁邊工業區的車廠，請顧問公司重新做一套規劃。重新做這套規劃的工程金額要增加 2.16 億，其目的是要讓旁邊這個車廠進出比較順利，所以落墩就從 22 支改為 12 支，但是工程金額卻增加 2.16 億，我認為這 2.16 億應該要拿出來檢討。如果你是為了旁邊的汽車工業區，或是為了旁邊的加油站等等，你單就這一段提出來做檢討，也許不用花那麼多錢。我的意思不是不要理他們，我們要去找他們協調這一段路要怎麼做，而不是整段 22 個橋墩改成 12 個橋墩，這個觀念，希望新工處可以再做一些溝通，因為交通部這方面的經費也下來了。局長，請就這方面回答。

主席（曾議員麗燕）：

趙局長請答復。

工務局趙局長建喬：

所有公眾的利益都大於私人的利益，公眾的交通順暢和交通安全為最優先考量。這個路段就是這個樣子，所以我們加大跨距，減少落墩，主要就是要增加這些工業區全面改建之後道路的通行，所以有增加了 2 億多。

李議員柏毅：

其實這樣子他們還是不滿意。

工務局趙局長建喬：

目前他們還是透過各種方式反對這個案子，新工處的黃處長跟他們接洽很多次，對方我不要說是哪一家，對方一直在講說沒有溝通，其實是有溝通，但未達成他的期待，所以他們認為沒有溝通，我覺得這是很不對的。

主席（曾議員麗燕）：

延長 2 分鐘。

李議員柏毅：

我建議工務局新工處每次跟他們溝通的紀錄都留下來，不論正式或非正式溝通，我希望你們把時間、日期都留下來，市民會做一個公斷。

所有的公共建設，包括我提到的測速照相機，住在這個社區的人都想要測速照相機，因為他們走路去對面會比較安全。但是所有的用路人，如果收到一張測速照相罰單或是超線的罰單，就會罵市政府，為什麼這麼多照相機。我騎摩托車進去公園的時候覺得很方便，但是我在公園散步的時候，看到摩托車都會想罵。這是所有的公共建設都一樣會遇到這個問題。

我們讓這個系統交流道完整的設計，附近的工業區有人在反對，我們要去化解他們的反對。但是所有的用路人都在期待，新工處不要忘了所有的用路人，每次在那裡塞車的時候，都在期待這個接北上的交流道到底什麼時候要接好，市政府是不是又屈服於誰的壓力不敢做，我們還是要照顧到大多數人的利益。

最後可能在總質詢的時候跟地政局及都發局提出討論，就是有關於地價稅，以及未來內政部目前正在研議的精準地價，還有年輕人購屋可能會面臨契稅的問題。就整個城市的住宅政策和土地政策來講的話，我會站在年輕人的角度來為這件事情發聲。我今天的質詢到此結束。謝謝。

主席（曾議員麗燕）：

謝謝李議員柏毅的質詢。接下來請高議員閔琳質詢，時間 15 分鐘。

高議員閔琳：

我今天對工務部門的質詢，分別針對工務局、都發局和地政局提出一些意見。首先我想先感謝工務局的同仁，特別是養工處，在這次汛期，也就是颱風來襲的這兩次，這麼嚴重的 16 級風災之後，大家都停止休假全力搶修。所以首先我代表高雄市民和選區的鄉親民衆，感謝工務局所有的同仁。

針對風災，還是有一些必須檢討的部分。第一個部分是針對風災的因應，我希望工務局能改善或提出檢討的計畫有兩點，第一，有關我們跟台電的合作和分工；第二，有關我們在汛期前後的事前準備，譬如說路樹的修剪。這兩次風災大家都有看到幾個問題，第一個問題是風災過後，停電的問題非常嚴重，但是很多停電的原因都是因為路樹傾倒，或是有一些樹枝影響到電線，導致我們復電的搶修進度受到延宕。本席也跟我們選區的邱志偉立委，以及台電和工務局同仁開過兩、三次的檢討會議。我們還是很希望工務局能夠針對台電，有哪些樹需要工務局養工處協助修剪，哪些樹是屬於台電的，怎麼樣的合作計畫才能讓搶修的進度變快。第二個是有關路燈的部分，在停電過後，很多民衆都很熱心，不斷的通報路燈修復的問題。我很期待能像台電每一個電線桿都有一個編號，據我所知，工務局目前也在推動，高雄市總共有 26 萬多座的路燈也要開始編碼。針對這兩個問題，先請工務局長答詢。

主席（曾議員麗燕）：

趙局長請答復。

工務局趙局長建喬：

有關在台電的部分，在這次三個颱風之後，養工處也跟台電有做過一些協議，只要路樹可能會碰到台電的纜線，我們就馬上要做強剪。至於在現場如何修剪，跟台電如何合作，我們會請養工處進一步跟台電討論。

另外議員提到路燈的部分，有時候路燈不亮不全然是養工處的責任，有時候是台電跳電的問題，有時候是台電的纜線或電桿被壓垮的問題等等。所以養工處本身有提出一些措施，就是分為暫時和平時，平時我們有一些固定的維護廠商。暫時的情況是例如颱風豪雨來的時候，養工處會增加緊急應變的廠商，這是每個區塊都有的，這部分我們明年度會完成發包，也就是增加廠商的意思。所以有分為平時廠商以及緊急廠商，這個部分我們都會來處理。

剛剛議員所講的路燈桿編號，這個部分今年度會完成，讓我們的里長、鄰長或市民朋友看到哪一座路燈不亮，看編號就知道在什麼位置。

高議員閔琳：

目前完成的大概有哪些區域？除了永安區、彌陀區，還有哪些區域？請養工處長回答。

主席（曾議員麗燕）：

吳處長請答復。

養護工程處吳處長瑞川：

今年已經完成永安和彌陀，其他的 33 個行政區，我們在今年度大概年底前會上網公告，希望在明年防汛期，就是颱風來之前就把它做好。

高議員閔琳：

整個高雄市應該陸續都會完成。

養護工程處吳處長瑞川：

我們會先針對今年颱風比較嚴重的，比如像是岡山地區，沿海的那幾個行政區，會優先的把它編完。

高議員閔琳：

我想要特別提醒局長及養工處的同仁，就是這兩次的風災其實還有看到一些問題，可能需要請工務局檢討。第一個，有很多的議員包括局長，在風災過後陪同陳菊市長一起到岡山壽天宮，巡察整個公園災後的狀況，當時發現一些栽種路樹及公園的景觀樹不織布沒有拿乾淨的情形，並有很多的議員也針對這個事情提出疑問，所以針對未來工務局要發包出去的這些承包商，我們要怎麼樣確實的監督他把工作做好，不然民衆看到第一個反應就會質疑，是不是在圖利廠商，讓樹常常倒，於是就可以常常來種，造成浪費公帑，這是第一個問題。

第二個，就是有關路樹修剪及路燈的修護，其實在這次風災過後我們發現到一個問題，可能工務局發包出去的這些廠商負責得標的範圍都很大，也就是當發生緊急災害的時候，這個廠商可能沒有辦法應付整個大岡山地區所有的現狀，針對這個部分，我希望工務局未來在訂定契約內容時，是不是可以把它切割？譬如把地區的範圍縮小，不要讓一個承包商負責整個大高雄、整個北高雄，這樣的話，一發生了緊急災害，可能就沒有辦法應變。第二點，當在這個特殊狀況之下，這個承包商譬如不織布沒有拿除、或是修護進度太過延緩，我們相對應的罰則是不是應加重？針對這個問題，等一下再請工務局長回答，要如何約束這個承包商，讓工程的品質可以達到更好，這是第一個部分。

第二個部分，就是岡山的河堤公園。我在幾次的工務部門及總質詢時都有提到，有關岡山河堤公園的改建，而在前幾次會勘後我也有提出要求，就是河堤公園竹林、金錢樹周邊積水的問題，人孔蓋以及部分應設置軟墊讓長者可以方便運動，還有很多地方，我陸陸續續的派助理前往勘查，也確定都已經完工，所以很感謝工務局的努力。針對市政府未來要興建的任何公園、或是任何要改建的計畫，我希望都能注意到一點，就是無障礙的設施。因為現在的高雄市是一個老人化非常高度的城市，有很多的老人家需要到公園運動，此外還有很多新手父母可能要推著嬰兒車，或是推著長輩的輪椅，所以希望公園的一些人行道路可以儘量避免鋪設磚塊路面，且儘量的去落實無障礙的思維。第二點，在8月24日的當時，我們也再一次的和養工處的同仁前往岡山的河堤公園會勘，現在發現的是，當天我們也有提出第4點，就是竹林那一塊區域的西側經常會連日積水，常常會引發登革熱疫情的疑慮及造成民衆滑倒，目前我也還沒有看

到養工處有任何的改善，這一點，等一下請局長一併回答。

第三個部分，就是有關廣告物管理自治條例。其實有很多民眾以及廣告業者都有感受到，高雄市大概是在民國 101 年通過廣告物管理自治條例，現在就來比較，高雄市通過的這個自治條例和我們原來的母法，就是內政部營建署的招牌廣告及豎立廣告管理辦法，和我們的母法相較之下，非常的嚴苛！譬如說，內政部會規定正面是招牌不得超過 200 公分，高雄市是規定正面是招牌縱長不得超過 120 公分，而另外一個比例更是誇張，譬如內政部規定側懸式的招牌不得超過 600 公分，可是高雄市是不得超過 180 公分，也就是將近三分之一了。我想了解的是，高雄市訂定這樣的廣告物管理自治條例，相較於母法、甚至相較於六都而言是最嚴苛，到底我們是想要呈現什麼樣的城市美學，或是背後有什麼樣的管理觀點？針對這一點以及岡山的河堤公園，請局長來答復。

主席（曾議員麗燕）：

局長，請答復。

工務局趙局長建喬：

高議員剛才關心到樹種土球的包覆物，我就先從這裡開始講，分為兩個，一個是現在的作為，一個是未來的變革。現在的作為就是在兩年內，在所有的植栽工程裡面抽檢 50% 以上來抽測，如果發現就會罰款 6,000 元，而且樹種及支架等供料，我們會把它收回。而未來的變革，在我們的契約裡面，而且經過第四類的發行，也通知各單位，如果不符合規定，一樣是罰款 6,000 元，而且樹種及供料的價金要罰款 3 倍，在施作的過程當中一定要拍照存證，才能做估驗和付款。另外議員關心河堤公園內的竹林公園，那是一個非常優質的竹林小區塊，剛才有提到西側會積水的問題，我們會請養工處在兩個禮拜內解決，我們不希望那裡有產生登革熱的問題。另外還有議員提到的廣告物問題，高雄市的廣告物管理自治條例，民國 100 年也在議會三讀通過，當然，在高雄市不管是正面的或是側面的廣告物，比其他縣市或是內政部的規定都還來得小，我們是希望以創意的手法來取代規格，在廣告物管理法第 19 條的規定有一個是審查委員會，只要是有風格、有特色、或是整個區塊有創意的部分，我們就是利用這個委員會來審議。意思就是說，如果你有比較創新的手法就提到這個委員會來審議，或者是用創意的手法以及比較有特色的建築和廣告物互相結合，都是有透過這個委員會審議，我想這整個方式是非常好的，而並不是我們要把它制服化、規格化，並不是這種意思，主要是要透過第 19 條規定的委員會去審議處理。

高議員閔琳：

我之所以會特別的提出這個問題，其實是有很多的市民朋友甚至是跨縣市不

同的朋友，大家都會針對台灣各個城市的市容景觀提出一些見解，包括北部三峽的老街、台北市的市容景觀，而我要特別提出的問題是，我很期待工務局，到底高雄市是要呈現什麼樣的城市美學和整個意象，也許這個廣告物的管理是一個手段，我也很期待可以針對不同的，比如土地的分區或是都市計畫，甚至是不同的街廓，比如像是哈瑪星、比較熱鬧的苓雅區，可能相對應的會有不同的規範。又譬如我們可以想像到的紐約時代廣場，它的 LED 是舉世聞名，大家每年都會去跨年，包括日本東京、新宿、原宿等等，其實我們可以去想像，在不同城市的區塊可以做不一樣的規範和管理，我也很希望，我們自己的管理方式，能夠在構造的材質方面或是裝掛的安全上面，以及怎麼樣呈現整體高雄市一個城市的美學，這個是我非常關心的議題，而我也非常希望未來可以再和局長做這一方面的研討。

主席（曾議員麗燕）：

延長 3 分鐘。

高議員閔琳：

另外要針對都發局的部分提出幾個問題，第一個問題有關租屋補貼，大概這幾年租屋補貼計畫推行的也不錯，像今年就已經創新高，申請戶達到一萬多戶，核定也有八千多戶。因為有很多的民衆反映過去申請的方式和程序非常的複雜，大家都搶著要去都發局申請，是不是有什麼便利的措施和簡便的窗口？可以讓民衆來申請。

第二個，也是有關住宅社區的修繕補助，我看到都發局協助很多高雄市大樓的整建，我是不是可以請教這些大樓的整建，可以申請修繕補助的條件為何？因為我只看到你們的業務報告裡寫到，高雄市只有 6 個地方的社區有申請到中央補助，總共 860 萬元。我想知道未來，尤其是整個高雄市甚至北高雄像岡山地區，也有一些大樓非常的老舊，我不知道都發局要怎麼去通知，或怎麼去協助這些社區和大樓管理委員會了解這些相關的計畫和補助？我們會不會辦理什麼樣的說明會？要用什麼的方式來補助？

第三個，是有關公共出租宅部分，高雄市推出包租代管這樣的模式來興辦社會住宅，目前也只有一個在五甲的台電宿舍。未來整個高雄市尤其以北高雄來講，北高雄年輕人人才外流情況非常嚴重，有一部分可能也牽涉到住宅，我很期待北高雄大岡山地區，是不是有這樣符合未來可以推動包租代管模式的社會住宅？來鼓勵一些包括社會經濟弱勢也包括一些年輕人，這部分請都發局長等一下來做回復。

另外有關地政局部分，這幾天很多民衆都在關心地價稅部分，我當然知道地價稅每三年就會重新研議甚至調漲，是不是能夠讓市民朋友了解，到底地價稅

是依據什麼來調漲的？難道都是這樣沒有任何根據的調漲嗎？第二個，是我想了解岡山大鵬九村市地重劃的進度，還有燕巢大學城開發的進度，以上兩個問題想請教都發局長和地政局長謝謝！

主席（曾議員麗燕）：

李局長請答復。

都市發展局李局長怡德：

針對高議員第一個問題問到租金補貼，高雄市政府今年算是率全國首例，提供許多便民服務的措施，包括可以透過線上及自然人憑證來申請，也提出數位化申請的流程，民衆可以不用手寫申請，中午也不打烊提供全天性的服務，另外在假日，也到人口比較多的地方去在地收件，還針對一些比較弱勢或身體行動不便的長者，或其他身心障礙者，也提供到府收件的服務，甚至還發簡訊通知上個年度有申請過的民衆，提醒他今年要再去辦理，這些都是我們做的一些新的便民服務措施，營建署也特地到高雄市政府來觀摩考察。

針對高議員提到老屋的部分，就是老舊的住宅大樓是透過都市更新的整建維護，去提供這樣的協助和補助，申請資料會後我會提供給議員，原則上是屋齡必須滿 20 年的合法建築物。我們的補助分兩個階段，第一個，在它規劃設計階段，就會提供規劃設計的補助，送審確定之後，還會幫忙申請營造的補助，如果社區大樓，同時是工務局列管，過去發生磁磚掉落有危險的社區，我們也會優先考慮來提供這樣的協助。至於說明部分，只要社區需要，都發局同仁都願意和當地社區管委會安排時間來提供說明，教他們如何去申請，有必要時，如果需要專業的建築設計服務，我們也可以透過和建築師公會的合作來做媒介。

第三個，是新政府極力在大推的社會住宅包租代管部分，我們先掌握這樣的精神和台電來合作，因為畢竟公部門對這種國營企業來講，合作會比較順暢一點。至於真正的包租代管，因為這個制度涉及到一些獎勵的措施和租賃的障礙，目前住宅法前不久才剛在行政院院會通過，還要經過立法院的審議。不過我會在這邊講，主要是希望能夠提供一些誘因給房東，包括保證收租，如果出租所得在一萬元以下，就不計入房東的個人所得。另外還有一些稅賦的減免，假設今天不是房東自住，房屋稅和地價稅就不符合自住千分之二的稅率，但如果今天是參與包租代管，未來住宅法經立法院三讀通過後，如果是租給人家，住宅的地價稅和房屋稅也是比照自用住宅稅率來辦理，詳細的運作方式目前中央政府也在積極的討論當中，並有待立法院的支持。

主席（曾議員麗燕）：

黃局長請答復。

地政局黃局長進雄：

關於這次調漲地價稅的因素，主要是內政部之前已經函示五個原則，這部分我已經報告，這邊再重複一次，就是上一次的公告地價、當期的公告土地現值、當年的經濟狀況，以及地方財政需要和民衆的稅賦能力。這次之所以調漲這麼高，主要是因為內政部在去年通函各個縣市，調幅不得低於三年公告現值的累計，這是主要調整的依據。我們把這些資料加上所蒐集地方房地產的變動狀態，做成地價調整的資料提報到地評會去討論，在討論過程當中，我們也是很謹慎，不只有開公聽會，還有兩次的預備會議及三次的正式會議，最後才決定的，可見這是經我們非常周詳及很專業的討論所得的結果。

有關 87 期大鵬九村市地重劃這個案子，在 4 月公告期滿以後，目前作業的最新進度是，一些地上物都已經查估完畢，工程部分也已經進入細部設計階段。最近進度因為永久路型的審定，交通局道安委員會已經審定，所以我們會依照程序來進行後續的作業。至於燕巢大學城部分，因為它主要是公益性和必要性的評估報告，呈報內政部後表示為農業專區部分，後來我們還是有去調查。剛剛議員提到，希望大家都能夠同意，不要劃設那個專區，這樣都市計畫就不用再變更，否則就必須再劃設農業專區，讓他們繼續耕作使用，但目前還是有人願意在那邊務農，所以這部分還在調查和協調當中。這個地方還有一個很重要的因素，就是裡面有一些特定農業區的部分，我們也必須要去突破，是這個案子最重要的兩個關鍵。

主席（曾議員麗燕）：

謝謝高議員閔琳的質詢，接下來請黃議員石龍質詢，時間 15 分鐘。

黃議員石龍：

首先要給工務局趙局長一些建議，過去我們的路樹大都是黑板樹，因為它的樹質較脆弱，像這次的颱風就造成很大的傷害，光是養工處和環保局要清理災後的這些路樹，就清理載運不完，尤其是這種大型的路樹，我認為並不適合種植在人行道上，因為人行道的路寬都只有一、二米寬，這些大型路樹又靠近民衆住家，人行道因此都被破壞掉，再加上又靠近民衆住宅。我建議將這些大型的路樹慢慢更換掉，改種植中小型的樹木和比較不容易有落葉的樹木，因為落葉一多清掃不完。像是雨豆樹，每逢落葉季節時，我看到環保局的清潔人員真的是很可憐，地上落葉是一大堆，加上雨豆樹的葉子很小，大風一刮，落葉吹的滿地都是，不知該從何掃起，不管怎麼掃都掃不乾淨。類似這種的樹種就非常不適合，有時是因為年代的關係，因為那些都是以前種的樹木，不是現在種的，但是卻造成現在的困擾，我建議是否可以慢慢的將這些樹種換掉？因為大型的路樹，除非是種在中華路，因為中華路上的分隔島比較大，比較適合種植

工務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黃石龍）

大型的路樹，但是也需要選擇比較不容易落葉的樹種，否則環保局光是每年用在清掃落葉的人力就不知道有多少，因為不管落葉怎麼掃都掃不乾淨。

容易落葉的大型樹木，就儘量種植在公園裡，像是都會公園。都會公園是屬自然生態的公園，公園裡的落葉不管怎麼掉都不必理會它，公園裡的落葉不管有多高都不用管，像這種的樹就應該種在公園裡。應該要依據樹種及地區性來種植，這樣每年颱風過後的樹木損失及人工費用就能省下很多，還能減少物品被撞壞的損失。建議工務局應該要慢慢往這個方向來調整，將這些樹種慢慢調整種植的位置，這樣我們往後的損失就能減少很多，包括人力及物力。

接下來要講學專路，局長你也曾經去過學專路，之前才將學專路上的雨豆樹全部移植。有些路樹的樹幹很粗壯，加上靠近民宅，有些樹根還隆起。像這次的颱風，有些樹枝還將民宅的玻璃撞破，老百姓不斷陳情、拜託，是否可以來修剪樹枝？因為颱風造成的損失相當大，我也安慰民衆，颱風過後，全高雄市倒塌的路樹相當多，環保局和養工處的人員，光是要處理這些事情就處理不完了。我告訴他，待這些事情告一段落後，這些靠近民宅的大樹，再拜託養工處的人來修剪。因為現在一修剪，包括楠梓區也一樣，都修剪不及，因為路樹太高，大約有4層樓高，一般的高空作業車不夠高，無法進行修剪。建議局長是否有包商能夠…，因為靠近民宅的路樹沒有幾棵，大約七、八棵，若是沒有靠近民宅的路樹還沒有關係，但是若很靠近民宅的路樹，是否可以優先處理呢？請局長答復。

主席（曾議員麗燕）：

請局長答復。

工務局趙局長建喬：

議員所說的學專路的雨豆樹，那些路樹確實已經種了很久，也長得很高大，議員建議要加強修剪，尤其是在民宅旁的路樹，只要涉及到公共安全，我們會採取兩個步驟，第一個步驟，我們會加強修剪；第二個步驟，我們平常是透過人行道的改造或是公園的開闢，我們會將這些樹種做遷移的動作。

黃議員石龍：

這個就拜託你了，最近是否可以先派人修剪？

工務局趙局長建喬：

我們先派人修剪。

黃議員石龍：

好，先修剪，日後再慢慢遷移，因為這些大型樹種，實在有更換的必要，將這些樹遷移到公園比較適合。主席，因為剛才有加昌里的里長，帶領民衆到議會參觀，我先去接待，所以今天質詢到此結束。

主席（曾議員麗燕）：

謝謝黃議員石龍的質詢，接下來請李議員雨庭質詢。

李議員雨庭：

現在已經接近中午了，大家都還在努力當中，大家辛苦了。本席進行工務部門的業務質詢。首先感謝工務局，這次梅姬颱風及莫蘭蒂颱風重創高雄，所有的市府同仁，甚至地方的里長、區長及民意代表，大家都卯足全力投入救災；颱風造成高雄市的路樹倒塌、地面坑洞及路燈的損壞，讓大家忙得人仰馬翻，感謝市府同仁，在最短的時間完成救災的工作。

請問養工處，從林園往高雄的台 17 線的沿海路，也是林園人到高雄的必經路段，這條道路，之前已經有議會同仁，包括小港區的議員、林園、大寮區的議員，大家都強烈的質疑，為什麼每天經過這條道路的車輛那麼多、那麼頻繁、密集呢？有時我們開著小客車時，小客車前後左右都被大卡車包圍著，有時候開車就已經感到很恐懼了，但是路面卻是經常性的凹凸不平或是坑洞一大堆。請問養工處長，這條道路的維護權責是哪個單位？

主席（曾議員麗燕）：

吳處長請答復。

養護工程處吳處長瑞川：

台 17 線在小港的部分，也就是獅子公園往北的地方，那是屬於我們的。

李議員雨庭：

就是從鳳鼻頭到中鋼這一段。

養護工程處吳處長瑞川：

對，到機場這一段全部都是屬於我們的，如果再往南的話…。

李議員雨庭：

這是屬於你們的？

養護工程處吳處長瑞川：

往北都是屬於我們的，往南也就是林園方向是屬於公路總局第三養護工程處。

李議員雨庭：

所以一條道路是由不同單位在維護嗎？〔對。〕如果是南下的部分，我們有權力也有責任要告知第三養護工程處。

養護工程處吳處長瑞川：

對，我們經常接到民眾及 1999 向我們的反映，我們會立即派員去現場了解後，直接向公路總局第三養護工程處的對口通報。

李議員雨庭：

工務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李雨庭）

這條道路的平坦度有達到國道的標準嗎？

養護工程處吳處長瑞川：

一般市區道路的標準，是比國道的標準低，今天有發布南星路得到公共工程金質獎的優等，它的平坦度就有達到國道的標準。除了施工的規範要去要求外，一般養護達到一般市區道路的標準就可以了。

李議員雨庭：

這次工務局就有將大寮捷西路的平坦度達到國道的標準。這條沿海路造成非常大的民怨，我相信主席會議員麗燕也曾提到，這條道路大家真的都非常關心，而且平時就經常和大車爭道，路面又那麼的不平坦，真的是險象環生，一點都沒有保障機車騎士及小客車駕駛人的生命安全。我希望不管是南下或是北上，因為整條道路，你們都看得到也管得到，我希望即使不是應該由你們來做的部分，你們也要將問題積極的反映上去。不要這個月鋪好了，下個月又不平了，因為大車的重量很重，所以容易造成旁邊的柏油路面突起，台灣真的很少見到這樣的道路，而且短短幾公里一直做不好，本席很強烈的要求及強烈的建議，希望局長關心這一條道路。

本席之前也一直提過林園公 12 海洋濕地公園東側及北側的聯外道路，本席之前質詢也好、公部門質詢也好，一直在提起，市府團隊花那麼多的經費闢建海洋濕地公園，它裡面的特色有全國數一數二的倒立水母，還有美麗的夕陽，天氣好的時候我們站在那裡，可以很清楚看到小琉球，風景那麼美麗，最近也一直吸引媒體朋友大力的報導，吸引非常多的觀光客，甚至戶外教學會帶小朋友來看數一數二的倒立水母，這是多珍貴的海洋生物。但是我一直爭取聯外道路，我不知道市政府有什麼規劃？既然吸引那麼多的觀光客來觀光，但是他們問我海洋濕地公園怎麼走？我真的不知道怎麼報路，因為要經過港嘴里及西溪里，要從這兩個村莊進入才能到達濕地公園。請問局長，這條道路的開闢有很困難嗎？再補充一點，公園停車場的旁邊有一段不知道幾公尺長的路，這一條道路也還沒徵收，日前下雨這段路一直積水，我相信局長都知道這些問題，請問局長，這有沒有很困難？

主席（曾議員麗燕）：

局長，請答復。

工務局趙局長建喬：

議員很重視林園公 12，就是我們所稱的海洋濕地公園，議員一直爭取北邊都市計畫道路的開闢，確實新工處也非常認真，也把整個規劃的系統報內政部營建署申請，納入整個生活圈的系統做補助，這個部分目前還沒有得到內政部營建署的同意，我們會持續來爭取，確實這一條道路是有開闢的必要，要結合

海洋濕地的主題設計，開闢之後海洋濕地公園的遊客會更多，而且會更方便。
另外議員講停車場旁邊的道路，我們目前是沒有開闢的計畫。

李議員雨庭：

那麼好的公園目前沒有開闢計畫，而且這條道路還是進入停車場必經的一條道路，沒有開闢計畫，我覺得是破壞了整個市府的努力，讓這個計畫、讓濕地公園大打折扣了。

工務局趙局長建喬：

再做補充報告，它不是一個個別的計畫，就是議員剛剛講積水的部分，我們可以納入剛剛議員建議的北側計畫內，我們就是把它全部納入，不要分為兩個案子，就一個案來向內政部營建署爭取。

李議員雨庭：

要爭取多久？前一、二年就講了，現在這個問題又提出來講。

工務局趙局長建喬：

這個部分內政部營建署在整個台灣有一定的額度，也不可能把所有的經費都用到高雄市，我們會積極來爭取。

李議員雨庭：

林園 11 號公園的草皮非常漂亮，腹地也滿大的，很多鄉親一直反映體健設施都做得不夠，在高雄市區及別的區裡，看到大大小小公園裡都有體健設施，也吸引很多民眾前來散步、運動，而 11 號公園就空蕩蕩一片，除了一個兒童遊樂設施之外，目前還沒有體健設施，就在幸福公園的對面。請處長回答。

主席（曾議員麗燕）：

吳處長，請答復。

養護工程處吳處長瑞川：

這個公園當初開闢時，我們是採取一貫的公園開闢原則，就是儘量減量、穿透，地方上希望有一些體健設施，當初開闢公園完成時是需要先維護管理植栽及樹木。

李議員雨庭：

這一次颱風又全倒了，現在又光禿禿的一片。

養護工程處吳處長瑞川：

我們會加速來復舊。

李議員雨庭：

處長，在大寮、林園區的運動場所已經非常少了，我們在爭取場地甚至一些運動設施，我覺得教育部門、學校，還有一些風雨球場都很難爭取，我們的財政就那麼困難，我們覺得一大片光禿禿的公園，而且林園又是石化重鎮，大家

工務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李雨庭）

都很需要運動來促進新陳代謝，我覺得小小的體健設施是可以去進行的，讓長輩或年輕的小朋友，各種年齡層都用得到，可以節省經費的，因體健設施不會花費很大的金額，公園又那麼大，我覺得可以好好規劃，你覺得呢？

養護工程處吳處長瑞川：

這個部分，我們最近會訂定一個有關於公園設置遊樂區及體健設施的標準，不然這邊的住戶有設置，另一邊的住戶也要設置，那整個公園就一堆設施，這個部分我們會依照原則再至現場了解這方面的需求。

李議員雨庭：

其實不會啦！像剛剛黃議員石龍也講綠樹的問題，但是在大寮、林園區的綠樹是很不足的，而且之前質詢時也跟局長討論過這一點，在沿海路沒有辦法種植大樹，因為要考量工業區的運載、廓路、大型的設備，所以林園人沒有綠樹可以乘蔭。本席的選區在大寮跟林園，大寮的鄉親也一直跟本席反映，大寮地區的公園開闢率明顯不足，譬如中庄、前庄、後庄人口密度密集的地方，連一個公園都沒有，一、二萬人口連一個公園都沒有，我不相信那地方會沒有機關、公園預定地，而且中庄有一塊滿大塊的公園預定地，請問工務局對於大寮、林園區的公園開闢率，目前有什麼規劃？

主席（曾議員麗燕）：

趙局長，請答復。

工務局趙局長建喬：

這次在林園的部分，包括公（兒）8-3，不只是公園開闢而已，還有旁邊的大路也一起開闢。

李議員雨庭：

我知道，這筆經費是中油的回饋金來補助的，我之前有跟你提到你不能用中油這筆的補助，工務局要編列預算啊！這是市府對大寮、林園區的照顧，中油的回饋本來就是林園鄉親應該享有的基礎建設啊！

工務局趙局長建喬：

跟李議員報告，有三個公園開闢，包括周邊道路的開闢，當初也跟中油有一番的折衝，當初我們也跟李議員一起打拚，一直提升中油的補助，中油也一直防衛我們，我們一直在攻，所以我們在這邊把補助的經費一直在提升，這個部分都是我們互相的努力，也不是說整個中油補助。另外你也知道公園，目前我們有開闢的公 10 幸福公園、公 11 林園公園、公 12 海洋濕地公園都是近期已經完成開闢的，包括大寮的部分，我們現在會看有沒有什麼公園可以開闢，但是我們的土地費要比較少，你也知道我們的預算總是有限，所以這個部分我們會謹慎來做一個考慮。[…。]

主席（曾議員麗燕）：

好，謝謝李議員雨庭的質詢。關於李議員雨庭的質詢，請趙局長你要幫忙。

[…。] 好，我幫你爭取了。[…。] 好。因為等一下還有陳議員信瑜，他目前還在路中，所以我們現在先休息 10 分鐘。

繼續開會，向大會報告，現在已經 12 點 30 分，先處理時間，我們延長開會時間到陳議員信瑜質詢完畢再行散會。接下來請陳議員信瑜質詢。

陳議員信瑜：

市民朋友大家平安，市府團隊大家好。這個議題我已經質詢超過 10 年了，都可以這樣算了，從 2005 年開始一直到現在，這也是主席跟我一起共同所關心的地方事務。我還是重申這一句話，「讓售」加「都更」才能夠打造新草衙。我可不可以請問一下，現場有去過新草衙地區的市府團隊，請舉手。有進到這個地方過的，好，謝謝。那大概就可以知道我們曾經一直不斷地提到厝包路、路包厝這樣社區的情況，也是一個非常不友善的住宅環境。但是現在這邊的地坪讓售的時候，這邊的土地的售價從 14 萬元以上起跳，甚至高達 20 幾萬元，還有人哄抬價格已經到 34 萬元了。只不過是一個 7 坪的小空間，就已經哄抬到一坪 34 萬元的程度。換做大家，這個地方如果一坪只賣 10 萬元，想要去那個地方購地蓋房子的，請舉手，不要 10 萬元，8 萬元就好了。如果你現在沒有房子，1 坪 8 萬元，你要不要去那邊買房子，請舉手，為什麼不要？

主席（曾議員麗燕）：

怎麼可能 1 坪 8 萬元！

陳議員信瑜：

我說用 8 萬元就好，不要講到現在 14 萬元起跳，8 萬元就好，要不要？不要。5 萬元，要的請舉手，真的 5 萬元沒有，那 3 萬元呢？還是沒有！連 1 坪 3 萬元你們都不想去住。現在是假設你們都沒有房子，那現在你有一筆錢，但是這個地方很棒，這個地方多棒，這個地方緊鄰高雄的門戶，緊鄰國家的門戶，離高雄港、離高雄機場最近了。這個地方有很好的優勢，而且捷運也通過，學校好幾間都在那裡。來，我再跟大家推銷一下，這個地方 1 坪只要 3 萬元，你現在手上有 300 萬元的現金，你要不要去買？你可以買 100 坪，100 坪算豪宅以上的程度了，100 坪那只能蓋 50 坪。可是有 100 坪了，加上蓋違建就差不多 80 坪了，這是不對的示範，不能蓋違建。但是我問大家，1 坪 3 萬元，可以買 100 坪，請舉手，可以打折，我現在願意打折，如果你們來買，我打 8 折。有沒有？有心動的請舉手？結果還是沒有！主席，我們這裡連 3 萬元打 8 折都沒有人要來買。

主席（曾議員麗燕）：

所以推不動。

陳議員信瑜：

但是財政局給我的資料，不錯，這裡好像有一些起色了！大概將近一成的人願意去登記，但是這個比率其實不高，這比率是不高，而且有比較多的一些限制。在我們所有的議員，包括主席，我們在這樣長期的爭取當中，今天我收到財政局給我一份公文，如果他承諾 5 年之內要蓋房子的話，他願意讓他貸款延長到 20 年。所以我也跟所有草衙的鄉親講，我們前鎮、小港所有的議員，大家打拼努力，你若願意簽一個切結書願意 5 年內要蓋房子，他會給你 20 年以上的貸款。當然你有蓋沒蓋也沒差，不過你切結書要寫，我先這樣告訴你，你切結書寫下去，他要提供你 20 年的貸款。切結書要寫，錢到時候慢慢還，房子慢慢蓋，不然現在建材愈來愈貴，不一定 5 年可以蓋起來。所以這個部分，當然財政局有一些延長的機制產生了，但是開徵補償金這件事情，我還是堅持。我也希望主席要支持這件事情，也就是明年 1 月份開始就要開徵補償金，我也希望主席可以一起來支持，讓這個補償金隨著落日條款的最後一天前來繳納，這其實是合理。因為這個本來就有繳，並不是沒有繳，當然我覺得逼他們明年就來繳，這是一個棍子的做法，並不是蘿蔔的做法，其實應該要鼓勵更多，讓他們願意主動來繳。但是我覺得在體貼弱勢的基礎上，把這個補償金開徵延後到落日條款的最後一天，我想主席應該也會支持這一件事情。

但是我剛剛開頭講的，這是一個不友善的住宅環境，所以都更也一定要做。但是我們可能要去鼓勵現地居民他們願意出來做都更，其實不容易，因為困難性很高。所以能不能政府先主動來做，政府主動來做，將當地所有的公共場域，包括公共的建築物，像區公所、地政、戶政事務所，還有包括那附近的草衙派出所、消防局，包括平均興建的建築物都已經超過…，我看都超過 35 年左右。所以這些老舊的建築，其實也不敷使用，如果可以的話，我們可以將這些的辦公處所集合，集合之後可以來做一些變更，讓這些辦公處所可以集結在這個地方。這樣子對於我們在地的居民，也有很高的辦事的便利性。所以我們認為新草衙的成功，改造的成功、讓售案的成功，一定要「讓售」加「都更」一起做。

再來，都委會的時候，我有跟都發局請教過中繼住宅的這件事情。你跟我講財政局說他們的需求不夠。我很認真馬上去調出來了，財政局給我的幾份問卷，關於安置住宅這個部分的問卷，是你都發局所提供的問卷。局長，你知道這是你們提供的嗎？安置住宅的這個部分，題目是你們提供的。我唸一下題目，那個也讓主席可以了解一下。「屬新建大樓建築，預定地位於新草衙範圍內，預估月租金 5,000 元，最長可入住 5 年，你是否願意入住？」我認為你們在設計這個問卷的時候，到底是用什麼心態？或者是你用什麼條件，或者是你

用什麼方式會去興建，你會把它設計成爲 5 年，並且預估月租金是 5,000 元。5,000 元，然後只可以住 5 年，你這樣的設定是怎麼來的？你根本沒有站在新草衙人的立場，難怪他的意願很低。對，待會我會跟你說，我讓你回答。

我也把題目再去問過幾位在地的居民，他們說只是讓我們住 5 年，我們就無法住了，還有那個房子不知道是好的或不好的房子。像以台北來講，爲什麼他們的社會住宅不見得會成功，第一個，他們的租金跟外面一般住所的租金應該是差不多的。但是台北市政府蓋的房子，社會住宅又沒有外面的房子來得好，所以居民當然會去選擇，那邊的民衆當然不會去選擇國宅，不會去選擇社會住宅。所以你們大概應該要站在新草衙居民的立場，去思考這個問卷的調整，你們這樣的題目，換作是我，我也不要去。5,000 元，我可能可以住更好的房子，因爲現在大家覺得政府蓋的社會住宅，差不多像三民國宅，或者是像小國宅的一個感受，這樣子沒有辦法讓人民想要住的心態，我覺得新草衙在這個地方滯留的情況比紅毛港的時間還要更久，而且這邊的環境不是真的很理想，也就是它整個道路很不理想，厝包路、路包厝，我說的這件事情你們都知道。

第二個，我要求我們可以先整合出…，打通任督二脈這個部分，我也講過了，也就是把鎮中路跟鎮興路打通，把鎮中路拉直，我覺得可以趁這一次都更跟讓售一起來做，包括公共使用的這一些合署的建築物，把這些其他的辦公處所集結過來。我們這邊可以看到，把它做變更，這樣講好了，就是變更換錢，所以可以讓各個分散的辦公處所可以集結到這邊，成爲一個新的行政中心。配合把鎮中路拉直，整個社區的樣貌就感覺非常的完整。這一塊地就清出來成爲商業區、商業用地，我想這個地方就可以賣錢了。講的難聽一點，用賣的錢來蓋新的前鎮區大樓。我向都發局建議，都發局雖不見得常常做工程，但是你們也搶了人家不少工程在做，你們也搶了工務局不少工程在做。所以蓋一個新的聯合行政中心，工務局也在現場，你們還是可以主責，並請工務局來協助，這一塊地就由你們負責變更就好了。我覺得我上次在都委會的時候，有邀請局長，等業務質詢完的時候，我們在現場看一下，所以等一下請你做回復。

道路的使用一直是行人的痛苦，大家也希望，尤其工務局也非常希望道路就是很平坦。但是高雄用路習慣，人民在道路施工之後，對於這樣的專業認知可能不足，包括我身爲民意代表，這樣子的專業認知都不足，我可能不知道道路一鋪完要有多久的時間要讓它夯實，我可能也不知道這些道路鋪過以後需要多久的時間壓路，所以我只知道我開車過去被擋住，整條路塞車的時候，我就在車上一直罵，我用我自己就是民衆的立場來理解這些路。我曾經跟研考會建議，可以開一個課程，請工務局或養工處來跟所有的議員上課，這樣我們對道路的使用，會有一定的專業認知，才能夠說服很多的民衆。因爲有時候會因爲

我的無知，民衆陳情這一條路很破爛，我就逼養工處趕快來修，結果就排擠到真正破舊的道路，我真的認為我應該這樣子的認罪，因為我的專業知識不足，我真的需要你們告訴我什麼樣的路，在維修之後需要多少的時間？我們需要忍受多少的時間？我相信全世界的國家，他們要得到一個平坦的道路一定是付出代價。我覺得民意代表要先有專業的常識就好了，不要知識，常識就好了。但這一定要你們來告訴我們，但是我們可以把需要的方式及現況告訴大家。

我們知道養工處對於中鋼的轉爐石，已經找幾條道路來做示範。我們看到那條路是非常的硬，也非常的平。我們就期待前鎮草衙地區包括楠梓，有大型車輛經過的些路段跟區域，我們就期待這幾條路段優先的來施作，這幾條重車壓過的區先來施作，當然我也希望局長你可以去跟中鋼請益，請他們贊助一條，包括刨除鋪一條新的路，贊助一條全新的沿海路給我們，要從頭到尾，不能只贊助他公司前面那一條路而已，主席，讓工務局局長去拜託他們回饋社區。

主席（曾議員麗燕）：

沿海路。

陳議員信瑜：

幫我們鋪一條沿海路、贊助一條沿海路，讓全線都可以通車，不要用到政府的預算。因為他們做的路基一定會比較好，其實我覺得問題出在路基，所以我做幾個建議，當然希望局長你可以帶隊請中鋼來認購、認養、認捐、認件，把沿海路整條路全線都鋪起來…。

主席（曾議員麗燕）：

你沒有登記。給你延長 3 分鐘。

陳議員信瑜：

第一個，我建議道路基底層的改良，一定要列為優先的項目，我認為有限的錢，少部分、少部分來做，高雄市總有一天會把整個道路的基底層改良的很好，我覺得慢慢來做。跟所有的議員來溝通，我們都會接受，如果路的基底層沒有改善、改良，再怎樣做都來不及，預算也不夠。第二個，針對高乘載的路線、道路和重要的道路示範建立道路 PCI 指數。當然這個花費可能會很高，但是我們也請工務局來考量。第三個，參照其他的國家，因地制宜建立共同的管溝。這可能水利局也要一起來配合。第四個，就像我剛剛講的，向民意代表、民衆宣導道路施工品質上的教育。不然民衆他不知道，他當然就罵。如果我們跟民衆一起來討論，也讓他們一起知道，這個就是我們彼此讓城市進步所需付出的共同代價，而且是很小的一個代價，大家彼此要忍受。接下來請交通局、警察局可以加強取締超載的問題。其實都是大車超載，把路壓的坑坑洞洞的，所以這個部分也請工務局要求交通局、警察局一起來配合。最後一個，請本地的企

業來認養道路，剛剛我講的就是請中鋼，中鋼認領一條，台船也認領一條，小港幾條重要被壓的坑坑洞洞的路大概就完成了。

臺南市他們有自設瀝青攬拌場，我們高雄也有，但是我們的量還滿少的，因為預算很少，局長也知道。所以有沒有可能我們自己把瀝青攬拌場擴大，我們把量補足，甚至未來我們有這樣子的一個瀝青預算擴充的時候，就可以有一定的施工品質，聽說臺南市比照高雄市來做，他們的預算有比我們多一點，因為他們都自己做、自己攬拌，所以把瀝青的品質提升了，有可能民間也會買政府的瀝青。我想政府的瀝青是比較有保證的，所以如果可以，我們自己來賣瀝青也不是不行，所以就請工務局局長先回答，等一下再請都發局做一個答復。

主席（曾議員麗燕）：

趙局長請答復。

工務局趙局長建喬：

剛剛議員說 AC 刨鋪之後的保養問題，其實我們的合約有規定，鋪好瀝青之後，就會有一些膠輪機、壓路機全部壓完，需要保養 6 個小時，所以有時候市民朋友講，路已經鋪好了，卻不要開放。他們真的不知道需要保養 6 個小時的時間。為什麼要保養 6 小時？就是要讓溫度降下去，不要剛鋪好就讓車子過，到時候又會產生小幅度的車轍，很小的幅度有時候看不出來，但如果你是內行人應該看得出來。剛剛議員又提到轉爐石Ⅲ型 AC 的路面，我記得三、四年前，我們第一個跟中鋼配合的就是在大業北路。大業北路，我記得是在南段的部分，整個路段全部都是他們出錢的，並且由他們來刨鋪，這個部分成效也不錯。那麼我們公部門做的第一個路段是在哪裡呢？是在擴建路，就是由成功路往西到 55 號碼頭，包括一小段從擴建路往新生路前鎮橋的這一小段。大家都知道擴建路和新生路，你如果鋪新的瀝青鋪了三個月到六個月，就會馬上發生車轍，那裡行駛的重型車不僅超載又超速，在轉彎的時候是沒有在減速的，所以在轉角區常常發生車轍。經過我們這次包括議員所講的，就是基底層的改變和加強，我們又用轉爐石來做，目前都很完好，只是路面稍微由黑色變成灰白色。

另外南星路的部分，把基底層重新再做部分的鋪設，也是用轉爐石Ⅲ型 AC，現在鋪設完後非常的平坦，而且今天得到一個消息是我們得到金質獎。此外，我們跟中鋼合作，我們從中山四路向南，不管是沿海一路、二路、三路、四路到南星路那個路段，我們也請中鋼的子公司提供整個路面，不管是橫斷面或縱斷面的測量都已經測量出來了，我們也希望透過 DCP，DCP 就是在測量基底層軟硬的程度。我們透過這種偵測，對於中山四路包括沿海一路到沿海四路整個路面做改善，其實我們都有一些計畫，只是預算還沒有到位。如果預算到位，我們可以逐年來做，我們不可能把中山四路到沿海四路一次來做完，因為預算

非常的龐大。我們的計畫是逐年一個一個的路段來做，總有完成的一天，讓這幾個路段不會再產生車轍。

另外要拜託警察局交通大隊，因為如果重車超速，尤其在紅綠燈的前面 50 公尺，在塞車的時候，那個重力加速度可能會超載好幾倍。所以市民朋友看到那輛卡車只要它的輪胎是一字型，很明顯的就是超載，在這裡向市民朋友說到這方面的知識，你只要稍微看一下就知道有沒有超載。紅綠燈停車時，儘量離開大卡車遠一點，因為它要啓動很困難，所以必須猛加油，尤其在紅綠燈前面 50 公尺左右，車轍的都非常厲害。所以種種這些經驗，我們會跟中鋼來合作，當然中鋼願意捐贈是最好，我們樂觀其成，這方面我們會來努力。

主席（曾議員麗燕）：

李局長，請答復。

都市發展局李局長怡德：

謝謝陳議員關心新草衙的案子，議員一開始有提到新草衙的都更，我們都知道都市更新是一個手段，最後還是要回歸到我們本質上到底要解決什麼問題。都市更新的本質就是它的概念，是一個權利變換，等於我要有所有權，我才有辦法在都更裡面變換到一些新的房地。新草衙一開始是要解決監察院糾正多年的公有地占用的問題，但是同時我們也關注到，新草衙會有一些市民住的問題，尤其是針對弱勢的問題。

剛剛議員提到，我們問卷為什麼這樣問？我不知道有沒有時間跟議員一一來說明，首先定 5,000 元，我們是採用 25 坪到 30 坪這樣的一個大樓租金的水準再打折，所以用個 5,000 元。同時那個金額也比較接近當時的租金補貼，大概 3,000 到 4,000 元這樣的水準。至於所謂的住 5 年，並不是說只能住 5 年，因為以現在全台灣各縣市所提出來的，關於社會住宅租的年限，因為社會住宅裡面有一定的、十二種的弱勢特殊身分的保障，所以有的縣市只能簽 2 年，2 年到重新評估身分再來簽，有的是 5 年、有的是 3 年，各縣市的狀況是不一樣，所以這也是為什麼在問卷提到這個部分。另外，為什麼會問這一個題目呢？因為接下來我們還有一個題目是，如果它的原因是 5,000 元太貴的話，我們會加問一個題目是，你認為租金多少是你能夠接受的？這是同一份我們提供給財政局的問卷題目裡面。

上次議員已經有幾次提到，不管是在市長施政報告或在都委會部門質詢都有提到，所謂的中繼宅要不要蓋。議員的觀念沒有錯，那是社會住宅的概念，它是一個只租不售，假設有一些清查占用的居民用很便宜的價錢要賣給他，他都買不起的話，是不是有需要住在社會住宅，或是他有能力去外面租房子，假設他符合弱勢身分，領取租金補貼的話。所以是在這樣的多種考慮之下，才要進

行評估。不過我上次已經有答應議員，就是等部門質詢完以後，跟議員到現場去看一看，把一些相關的實際問題跟議員做一些討論，看我們是否有比較進步往前推的方向？然後我們再來做。不過社會住宅這件事情，只要大家有意願，我們就來做。

主席（曾議員麗燕）：

謝謝陳議員信瑜的質詢。向大會報告，兩天半的會議到此全部結束，各位辛苦了。在這兩天半很多議員的質詢當中，給予各局處有很多的鼓勵，也肯定各位的努力。可是也有很多議員有很多的建議，就像剛剛陳議員信瑜提到的請中鋼來認養道路，讓我們道路的品質能夠更好，也可以減少我們的預算，還有我們很多議員對於地價稅，也要請地政局在計算、核定上能夠努力；也有議員希望公園能夠為小孩設想，做一個兒童公園。議員們的好建議請各位能夠多多採納。另外，也有很多對各局處的批評，如果有不好的地方，請各位能夠做修正；更有很多議員對地方建設的爭取，也請各位能夠重視這些議員寶貴的爭取，就像公園、道路，尤其是道路，在合併前和合併後，因為預算的問題，整個高雄市的馬路現在變得很糟。另外公共設施的裝設和修繕，我們希望工務局能夠多編一點預算，並儘速的去處理，也希望要做一些修繕，不要有藍綠議員之分，以上，謝謝各位，大家辛苦了，散會。